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070



2020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郝海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杜丽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半年度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一)公司明胶和胶原蛋白产能进一步扩大可能导致产品销售风险

公司“年产 3500 吨明胶扩建至 7000 吨明胶项目”和“年产 2000 吨胶原蛋白项目”已经投产，明胶年产能达 13500 吨，胶原蛋白年产能达 3000 吨。新增产能对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发生较大不利变化，或未来客户需求增长放缓、新市场拓展不畅，公司将面临产能进一步扩大导致的产品销售风险。此外，项目投产后，加之疫情的影响，满产需要一定的时间，形成的固定费用短期内可能会对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紧抓“消费升级、消费总量扩张”的发展机遇，加强与院校、科研院所合作，加大新产品开发和市场拓展力度，落实在“医(药)、健、食、美”领域的业务布局，着力开拓健康市场新领域(尤其是高速发展的营养健康市场、

骨健康市场、运动营养市场等), 同时, 积极对接外部优质资源, 强化合作, 实施胶原+策略, 进一步提升核心胶原原料供应商地位, 以强大的品质优势和行业优质口碑促进业务发展。

(二) 胶原蛋白零售市场拓展过程中可能存在投入和回报不匹配的风险

公司致力于将圆素骨肽打造成胶原蛋白行业的领导品牌, 经过近年来的努力, 公司零售消费品已经覆盖中老年市场(圆素骨肽)、女性市场(“芊兰”骨胶原蛋白肽粉、鲜容系列面膜等), 当前公司新推出“多种口味胶原蛋白肽粉”、“鱼胶原蛋白”等产品, 产品线日渐丰富。尽管公司在品牌策划、市场推广、渠道建设等方面已经有了一些成效, 但由于消费品行业竞争激烈、品牌众多等因素影响, 公司在市场拓展过程中可能存在投入回报不匹配的风险。

应对措施: 1、“圆素骨肽”已经成为内蒙地区影响力和品牌力较好的品牌, 公司将继续推动圆素骨肽在内蒙区域和周边地区的品牌建设, 打造“区域强势品牌”, 以优质的客户口碑和品牌优势带动区域营销。 2、做好电商(含跨境电商)、微商、社区新零售等商务平台渠道建设、资源共享和品牌推广工作, 推行“合伙人”机制, 调动消费者积极性, 实现“消费即推广、即受益”, 充分利用内蒙古的优势资源, 强化品牌建设, 树立“中国好胶原”的大众品牌形象, 进一步提升新客户转化率和老客户复购率, 提升销售额; 3、充分结合公司现有资源, 优化内部架构, 强化营销队伍建设, 更加体现业务聚焦, 逐个突破, 力争尽快实现销售上新的台阶。 4、紧抓国家各项政策机遇, 优化合作模式, 加大力度寻找优质资源、推进股权、业务双合作, 在经济发达地区发展战略合作伙伴, 开辟零售产品新的销售路径, 争取实现更好的经济效益。目前已经与艺澄(浙江)贸易有限公司开展相关合作, 着重养老、医美领域的渠道开发和业务拓展, 争取实

现更好的销售和效益。

(三)主要原材料采购风险

随着国家相关监管力度加大的影响，上游主要原材料生产企业规范性投入成本增加，加之疫情的持续影响，原料供应受到相应的市场影响，可能造成采购价格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1、公司优化对外投资项目，着重加快推进优质骨粒基地建设工作，从源头掌控优质骨源，保障公司生产经营主要原材料供应，最大程度降低骨粒市场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消除主要原材料采购风险；2、公司加强采购团队力量，积极开辟新的供货渠道，并采取较为灵活的采购策略和付款方式，增强话语权，尽量控制原料价格上涨带来的风险；3、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对供应商的选择与采购成本控制建立起了一套完整的筛控机制；4、加强技术创新，不断研发新产品，拓展新的销售增长点，对冲采购价格波动风险。

(四) 疫情风险

新冠疫情对各行各业均造成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由于疫情期间交通物流滞缓、上下游开工率不足等原因受到相应影响。目前，国内市场正在逐步恢复，但境外新冠疫情未见明显好转趋势，公司产品出口业务也面临较大挑战，预计短期内可能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成立疫情防控工作组，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及时灵活调整各项生产、经营策略，采取多种措施保障员工安全和生产经营工作安全有序开展。面对外部环境的变化，优化调整内部架构，集中资源加大开发国内市场，

通过建立产业链联盟、开发多样化新产品等方式，稳定存量市场，开发增量市场，努力降低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捐赠物资、组织捐款等多种形式支持抗击疫情，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9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0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东宝生物/本公司/公司	指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东宝经贸	指	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原包头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完成工商变更，正式更名为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
生态园区	指	公司 3500 吨新工艺明胶建设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年产 3500 吨明胶扩建至年产 7000 吨明胶项目及年产 2000 吨胶原蛋白项目建设所在地
东宝大田	指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宝生物控股子公司。
中科润德	指	杭州中科润德生物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东宝生物参股公司
中科院理化所	指	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前身为中国科学院感光化学研究所
股东大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宝生物	股票代码	300239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东宝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aotou Dongbao Bio-Tech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Dongbao Bio-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军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芳	单华夷
联系地址	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区黄河大街 46 号	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区黄河大街 46 号
电话	0472-6208676	0472-6208676
传真	0472-6208676	0472-6208676
电子信箱	dbswtina@163.com	dbswtina@163.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9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9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9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86,782,124.41	231,028,706.63	231,028,706.63	-19.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79,047.92	19,693,119.38	17,700,250.33	-6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844,553.20	14,724,828.37	14,840,809.32	-7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561,554.76	-49,622,167.79	-49,515,374.11	137.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9	0.0400	0.0360	-64.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9	0.0400	0.0360	-64.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9%	2.27%	2.04%	-1.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349,008,581.96	1,314,347,774.95	1,315,281,451.67	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81,653,782.63	991,864,420.48	989,082,880.93	-0.75%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768.62	主要是闲置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59,509.06	主要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收入以及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奖励资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06.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743.9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0,220.46	
合计	2,934,494.7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

1、主要业务、产品和用途

公司专业从事明胶和胶原蛋白及其延伸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为下游用户提供全面系统的供应及服务方案。

公司主营产品为明胶、胶原蛋白及磷酸氢钙。其中，明胶主要用于药用空心胶囊和食品添加剂的生产，胶原蛋白主要用于食品、化妆品、保健品等行业，磷酸氢钙主要用于饲料添加。



(4) 胶原蛋白肽终端系列产品

2、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集中采购管理制度，由采购部统一负责原料、辅料等的采购供应，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正常进行。采购部与质管部负责筛选供应商，从选择供应商开始严格把关，经过现场审查后，选择实力雄厚、质地优良的企业作为公司的合作伙伴，按年度确立合格供应商名录。采购物料入库之前，由质管部严把进厂关，对每批入厂物料进行检测，经检测合格的物料方可进入生产线，从源头保证产品质量安全。

(2) 生产模式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要求组织生产，根据生产装备能力和各相关生产要素制订生产计划，并保证合理库存。公司生产设备部负责具体产品的生产过程管控，质管部负责对生产过程的各项关键质量控制点和工艺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原、辅、包装材料、在制品、半成品、成品的质量检验及生产质量评价，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3) 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由销售部负责向客户销售产品，明胶和原料胶原蛋白采取与下游客户直接签订合同、批量供应的业务模式；零售胶原蛋白主要通过地面销售和互联网销售渠道实现销售。

3、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86,782,124.41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9.15%；营业利润7,933,088.38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0.60%；利润总额7,915,781.97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0.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79,047.92元，较

上年同期减少61.70%。业绩变动的主要因素为:

1、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期间，公司下游客户开工率不足，需求减少；加之国外新冠疫情爆发，国际贸易受阻，外销收入下降。上述原因综合导致公司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2、因疫情影响，公司综合生产成本同比大幅增加。

(1)疫情期间，上游供应商复工复产受限、物流运输不畅，原辅材料采购成本增加；

(2)因一季度原料采购不足，导致二季度产量下降，单位固定成本明显增加。

3、胶原蛋白下游客户结构布局不尽合理，导致在市场渠道、模式发生变化时，应对变化的措施不足。公司已经采取措施优化客户结构，并已初步见到成效。

4、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生物医药、健康行业。公司主营产品为明胶和胶原蛋白，广泛应用于食品、药品、保健品、化妆品等领域，与人们的健康生活息息相关。近年来，随着国家不断加大对生物医药的投入力度，从政策和资金等各方面扶持生物医药、健康产业，加之大众生活水平的提高、居民健康意识的增强，生物医药、健康产业成为了近年来中国成长性最好、发展最为活跃的经济领域之一，未来发展前景可期。

公司明胶生产始于1960年，一直专业从事明胶、胶原蛋白及其延伸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工作，是国内明胶行业领先企业。目前公司拥有明胶年产能13500吨，胶原蛋白年产能3000吨，明胶产能规模处于国内明胶行业领先地位。胶原作为人体的基础营养元素，近年来深受消费者的认可。胶原行业快速发展，尤其是

新兴技术的研发和应用，使得胶原的应用领域更加多样化，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通过自主研发和合作研发，引领胶原领域的技术发展和产品创新。公司主营产品在“医健食美”领域的布局日渐完善。从下游领域来看，在化妆品市场，随着我国女性消费额的快速增长，以及男性消费者护肤意识的逐渐提升，我国化妆品市场发展迅速，消费者对具有保持皮肤弹性、抗衰老等功能的化妆品产品的需求相对较大，对胶原蛋白的应用需求也在不断扩大。另外，在保健品领域，随着“健康中国”战略的提出和实施，我国居民的保健养生意识逐渐提升，对含有胶原蛋白成分的保健食品的消费需求也随之进一步扩大。加之人口老龄化、消费升级为整体营养品市场的发展创造了广阔的空间。我国胶原蛋白市场下游应用需求增长空间巨大。

从市场格局来看，目前我国胶原蛋白行业内市场参与者众多，市场格局较分散，国内尚未形成真正的龙头企业，未来随着国内技术水平以及品牌知名度的提升，国产胶原蛋白市场仍有较大发展空间。具备产业优势、品质优势、品牌优势的胶原企业将受益于行业的发展。随着公司产能的扩大，市场品牌影响力的进一步积淀，公司有望占据领先地位。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在建工程	期末较期初减少 48.69%，主要是年产 2000 吨胶原蛋白建设项目结转固定资产。
应收账款	期末较期初减少 34.58%，主要是收回客户授信到期的货款。
应收款项融资	期末较期初减少 31.50%，主要是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支付原料采购款、贴现以及到期托收承付所致。
预付款项	期末较期初增长 91.32%，主要是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是增值税待认证进项税额、留抵税额以及尚未抵缴的预交企业所得税额增加。
--------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胶原产业综合生产服务能力优势

公司专业从事明胶和胶原蛋白及其延伸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为下游用户提供全面系统的供应及服务方案，是目前国内较大的胶原系列产品生产综合服务商。公司经过多年努力，建立了“品质+服务+产业链联盟”的综合业务模式，强化落实“提供超用户需求增值服务”的理念，为下游企业提供超用户需求的增值服务，赢得了客户的一致好评，提升了用户满意度和品牌形象，形成高效的综合业务解决能力，并持续保持市场竞争优势，巩固市场领先地位。

2、规模优势

随着募投项目的陆续投产，公司明胶年产能增加至13500吨，胶原蛋白年产能增加至3000吨，公司生产规模位居行业领先。同时公司立足于产业链延伸，进一步扩大在技术创新、产业链合作等方面的投入，积极实施胶原生物高技术产品的研发及产业化，在现有产业基础上持续创新应用，提升附加值，实现更好的规模效应。

3、管理优势

公司明胶生产历史始于1960年。长期以来，公司高度重视团队建设和科技创新、技术研发等工作。拥有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积累了丰富的明胶和胶原蛋白生产运营经验，形成了行业领先的经营管理能力，并在生产经营中持续发挥

着重要作用。

公司建立了全面的管理体系，涵盖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同时，公司还先后荣获欧洲药品质量管理局（EDQM）签发的胶原蛋白肽CEP-TSE(欧洲药典适用性-认证)证书、明胶欧洲药典适用性双证书（Double TSe+C Hem）、美国NSF-GMP认证证书等资质。管理体系的全面有效运行保障了产品品质，标志着公司管理水平进一步与国际接轨，是对公司管理水平的认可。多年的行业优秀管理经验形成了公司行业领先的软实力。公司主营产品拥有良好的用户口碑和品牌美誉度。

4、技术开发和自主创新优势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胶原及其延伸产业的新技术、新工艺研发和产业化工作，多年来研发投入在行业位居前列。在产品开发方面，公司积极与市场对接，力求新品研发满足市场快速发展的需求。近期成功开发的复配乳化剂、在研的新型人造肉项目是公司胶原系列产品多领域深入应用的项目，均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在技术研发方面，以自主研发和横向合作相结合的方式，不断推进公司的技术进步。多年来与中科院理化所紧密合作，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公司的技术进步、工艺创新、后续产品开发积累了丰厚的技术储备，对企业的持续发展和竞争力的不断提升发挥了重要支撑作用。公司的技术创新以及所取得的研发成果在行业内具有明显优势。截至目前，公司拥有首批中国轻工业明胶重点实验室、内蒙古自治区重点实验室、自治区企业研究开发中心、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包头稀土高新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企业分站等平台。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全国明胶行业先进企业、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可溶性胶原蛋白技术获内蒙古自治区科技成果、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夫基金企业技术创新奖荣誉、2013年包头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企业曾获“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全国生产力促进创新发展奖”、“自治区首批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等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共拥有授权专利17项（通过合作研发项目与合作单位共有知识产权4项）。其中中国发明专利9项，美国发明专利1项、中国外观设计专利7项。发明专利已实质审查、受理的中国发明专利6项（与合作单位共同申请2项）。报告期，公司获得新授权发明专利1项，为：一种改善废用性骨质疏松的组合物及其应用（专利权人：中国人民解放军第306医院、中科院理化所、东宝生物）中国发明专利；新受理发明专利申请1项（一种采用尿囊素降低明胶中内毒素的方法，申请人：中科院理化所、东宝生物）。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创新研发力度，储备优质项目，为公司后续发展升级转型做好产业化、市场化的充分准备。

近年来，公司、合作方关于明胶、胶原蛋白肽、静电纺丝等相关研究论文发表情况如下：

序号	论文标题	发表刊物	发表时间
1	《Cell Growth Stimulation, Cell Cycle Alternation, and Anti-Apoptosis Effects of Bovine Bone Collagen Hydrolysates Derived Peptides on MC3T3-E1 Cells Ex Vivo》（牛骨水解胶原肽在体外对MC3T3-E1细胞生长刺激，周期改变以及抗凋亡效应的研究）	《Molecules》	2020年5月
2	《Effect of Collagen Peptide, Alone and in Combination with Calcium Citrate, on Bone Loss in Tail-Suspended Rats》（胶原蛋白肽单独或联合使用柠檬酸钙抑制尾吊大鼠骨丢失）	《Molecules》	2020年2月
3	《胶原肽联合钙尔奇D治疗绝经后骨质疏松患者疗效分析》	《中国骨质疏松杂志》	2019年2月
4	《胶原蛋白肽含药血清促进成骨细胞增殖和分化》	《中国骨质疏松杂志》	2018年6月

5	《 The Preparation of Chitosan Oligosaccharide/Alginate Sodium/Gelatin Nanofibers by Spiral-Electrospinning》基于螺旋静电纺丝技术的壳寡糖/海藻酸钠/明胶纳米纤维的制备研究	《Journal of Nanoscience and Nanotechnology》	2015年 (Vol.15,1-5, 2015)
6	《 Gelatin nanofibers prepared by spiral-electrospinning and cross-linked by vapor and liquid-phase glutaraldehyde》基于螺旋静电纺丝的明胶纳米纤维制备及戊二醛交联方式的研究	《Materials Letters》	2015年 (140[2015] 1-4)
7	《 The effect of different molecular weight collagen peptides on MC3T3-E1 cells differentiation》不同分子量胶原蛋白肽对 MC3T3-E1细胞分化的影响	《Bio-Medical Materials and Engineering》	2015年 (26[2015]S20 41-S2047)
8	《口服牛骨胶原肽对模拟微重力条件下大鼠股骨微结构的改善效应》	《军事医学》	2015年12月
9	《口服雷奈酸锶与胶原肽对尾吊大鼠骨丢失的抑制效应》	《航天医学与医学工程》	2015年12月
10	《骨胶原肽与柠檬酸钙对去卵巢大鼠骨丢失的预防及治疗效果》	《中华骨质疏松和骨矿盐疾病杂志》	2015年12月
11	《胶原蛋白增强免疫力功能研究》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5年9月
12	《 Combined Oral Administration of Bovine Collagen Peptides with Calcium Citrate Inhibits Bone Loss in Ovariectomized Rats》 口服骨胶原肽与柠檬酸钙抑制去卵巢大鼠骨丢失	《PLOS ONE》	2015年8月
13	《明胶、海藻酸钠、水溶性壳聚糖对螺旋静电纺丝可纺性及纤维形貌的影响》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5年6月
14	《骨胶原蛋白毒理安全性实验研究》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5年3月
15	《胶原蛋白肽复合配方对去势大鼠骨质疏松的防治研究》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5年3月
16	《浅谈胶原蛋白水解物对于人关节软骨的作用》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5年3月
17	《腹腔注射胶原蛋白肽增强糖皮质激素免疫抑制模型小鼠的免疫功能》	《细胞与分子免疫学杂志》	2014年6月
18	《明胶生产过程中的微生物控制》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4年9月

19	《胶原蛋白肽与柠檬酸钙联用抑制去卵巢大鼠骨丢失》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4年9月
20	《牛骨胶原肽对成骨细胞分化的影响》	《中国骨质疏松杂志》	2014年7月
21	《用螺旋静电纺丝技术制备胶原蛋白肽纳米纤维及其机理研究》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4年6月
22	《Bovine Collagen Peptides Compounds Promote the Proliferation and Differentiation of MC3T3-E1 Pre-Osteoblasts》牛骨胶原蛋白肽促进MC3T3-E1成骨细胞增殖和分化	《PLOS ONE》	2014年6月
23	《胶原蛋白肽/壳寡糖复合纳米纤维的螺旋电纺制备及结构性质分析》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4年3月
24	《牛骨胶原蛋白肽促进HOB增殖》	《中国骨质疏松杂志》	2013 年7月
25	《牛骨胶原蛋白肽促进人成骨细胞增殖》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3年6月
26	《明胶静电纺丝的研究进展》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3年3月
27	《采用色谱柱和激光光散射联用的方法表征胶原蛋白肽的分子量》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3年3月
28	《酸法明胶、碱法明胶及酶法明胶的分子量分布分析》	《明胶科学与技术》	2012年12月
29	《胶原蛋白凝胶促皮肤创面修复的临床研究》	《中国美容医学》	2011年2月

5、品牌优势

公司是专业的生物制品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战略新兴产业。其前身可追溯至包头市东河区白明胶厂，更早源于北京朝阳化工厂的一个制胶车间。公司传承六十年的明胶生产历史，持续改进经营模式，提升管理，不断创新求变，如今已发展成为国内胶原行业领先企业，拥有良好的用户口碑和稳定的客户群体。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凭借在技术、产品、服务、市场等方面优势，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

6、区位优势和原料优势

公司地处内蒙古稀土高新区，为高新技术开发区，具有良好的政策环境。内

蒙古常年气候干燥，拥有生产明胶的气候优势，且骨料资源丰富，具有原材料采购优势。公司结合战略目标和市场环境逐步推进优质原料基地建设，与合作业务稳定、原料供应能力具有优势的重点供应商以参股、共建原料基地等方式进行战略性合作，持续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优质原料供给。尤其是蒙宝骨料基地项目，建成后将为公司提供更多优质骨源，进一步保障公司后续升级转型的优质原料供应。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投产，公司产能进一步增加，产品实现多样化，业务布局逐步完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秉持“专注胶原、持续创新、追求健康”的企业使命，致力于实现世界级现代胶原生物技术企业的战略目标，全面优化业务架构，努力提升市场布局效率，逐步推进在“医（药）、健、食、美”领域的全面布局。报告期内受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以下简称“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内外部环境发生了一定的变化，公司业绩受到较大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86,782,124.41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9.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79,047.92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1.70%。面对市场的变化，公司努力开拓思路，优化组织架构，集中资源重点突破，强化市场拓展和产品研发，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带来的后续影响和挑战。同时，公司也充分做好后疫情时代的市场研究工作，立足长远，坚定胶原在“医（药）、健、食、美”等领域的多样化深入应用和广阔市场空间拓展，推进骨健康、生态环保、胶原蛋白升级改造等重大项目，为后续快速发展、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夯实产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以下重点工作：

1、面对市场变化，集中资源，努力突破瓶颈，优化产品和销售体系，进一步完善渠道

报告期内，公司胶原蛋白募投项目投产。公司明胶年产能达13,500吨，胶原蛋白年产能达3,000吨。项目投产后，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也对公

司的市场拓展能力带来了挑战。今年年初突发的新冠疫情，给公司的市场拓展带来了较大的挑战，但后疫情时代，国民健康意识进一步崛起，消费者对健康品质生活的诉求愈发凸显，为整个营养健康产业的发展打下良好基础。面对市场的变化，公司充分发挥产业链联盟优势、原料基地优势和生产控制优势，尽量降低新冠疫情对生产经营的影响。此外，公司积极强化网络营销，在原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拓展跨境电商及自媒体渠道，丰富产品品类，优化销售体系和客户结构。

2、加快推进再融资项目进度，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落实发展战略

国家十三五纲要将“健康中国”和“绿色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公司紧抓政策、市场双机遇，适时提出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将用于“胶原蛋白肽营养补充剂制品建设项目”和“生态资源综合利用建设项目”，公司收购东宝大田，作为生态资源综合利用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胶原蛋白肽营养补充剂制品建设项目由东宝生物实施。在健康领域，公司目前产品以胶原蛋白肽原料为主，主要面向保健品、食品制造商。“胶原蛋白肽营养补充剂制品建设项目”充分利用公司多年研发的技术成果，形成高品质的骨健康胶原肽产品，并将进一步打开终端消费市场，实现公司对健康产业布局的战略升级。通过实施“生态资源综合利用建设项目”，公司对骨明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进行综合利用，不仅符合国家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和“无废城市”工业绿色生产的指导理念，而且充分利用了骨钙泥、废液的潜在价值，拓展产业链、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在实现环境保护的同时，增加公司的经济回报，立足公司现有资源，精准布局、落实发展战略。

目前再融资募投项目正常推进，公司将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尽快实现新的产能，实现新的规模效益。

3、以胶原蛋白为核心，加强技术创新和对外合作，重点落实“医（药）、健、食、美”布局，完善业务架构

“新冠疫情”事件引发了国人对生命价值的反思和健康生活的重新审视，人们对健康生活方式和优质健康营养产品将投入更多的资源和精力。公司紧抓大健康市场发展的黄金机遇期，以“胶原”为核心，向产业链下游延伸，拓宽产品线，开发优质高附加值胶原基系列产品，强化市场拓展、对外合作、资本运作，加大渠道和品牌建设力度，围绕主业积极开展“补短板”的资源对接工作，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巩固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技术创新和对外合作，通过校企合作、产学研一体化等方式拓展核心项目，延伸胶原在下游市场的多领域应用。公司复配乳化剂产品市场推广工作如期推进，已经与下游部分优质肉制品企业建立充分沟通，并结合客户试用反馈进一步优化产品，市场前景看好。公司在现有人造肉研究的基础上创新升级，与包头轻工职业技术学院进行新型人造肉合作研发项目，目前已完成基础结构研发，正在进行蛋白质氨基酸组成结构研究，最终目标是形成符合人体氨基酸结构需求的适合大众口味的新型人造肉产品。能够在迎合现代饮食方式变化的同时，满足人们对膳食健康的需求，践行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向绿色高效加工、精准营养与个性化健康食品制造战略迈进；同时，公司加快在清真市场、医美市场的布局，积极布局鱼明胶、鱼胶原蛋白市场，实施“胶原+”策略。在优质胶原肽的基础上，通过与市场各资源方共同合作，以核心原料的形式，积极探讨开发前沿产品，满足高端市场的需求，为进入清真市场和医美市场打下坚实基础。此外，考虑到以胶原肽为基础原料的健康类产品越来越受到市场的认可，公司开展胶原蛋白生产线的升级改造工作。改造完成

后，公司胶原蛋白产能将进一步提升，以实现更好的规模效应。



新型人造肉在研试制品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新授权发明专利1项(一种改善废用性骨质疏松的组合物及其应用(专利权人：中国人民解放军第306医院、中科院理化所、东宝生物)中国发明专利)；新受理发明专利申请1项(一种采用尿囊素降低明胶中内毒素的方法，申请人：中科院理化所、东宝生物)。新发表论文2篇，分别为东宝生物与中科院理化所胶原蛋白肽合作研发项目在《Molecules》刊物发表《Effect of Collagen Peptide, Alone and in Combination with Calcium Citrate, on Bone Loss in Tail-Suspended Rats》(胶原蛋白肽单独或联合使用柠檬酸钙抑制尾吊大鼠骨丢失)、《Cell Growth Stimulation, Cell Cycle Alternation, and Anti-Apoptosis Effects of Bovine Bone Collagen Hydrolysates Derived Peptides on MC3T3-E1 Cells Ex Vivo》(牛骨水解胶原肽在体外对MC3T3-E1细胞生长刺激，周期改变以及抗凋亡效应的研究)。

4、加快原料基地建设，优化供应链体系，统筹保障优质原料供应

报告期内，部分上游企业复工受到疫情影响，开工率不足，养殖量下降，原料市场短期内趋紧。公司加大力度做好主要原料基地的规划及建设工作，为公司的进一步发展提供原料保障，提升公司的市场运营能力。目前，相关合作的

原料基地正在加速建设中。建成后，将为公司后续升级转型所需的优质原料提供充分保障。同时，公司强化供应商管理，发挥信息系统管理优势，进一步优化供应链体系，提升管理效率，保障优质原料供应。

5、强化生产管理和专业领域培训，加大技术支持力度，提供增值服务，稳固市场份额

新冠疫情给各行各业带来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也由于交通物流停运、上下游开工率不足等原因受到相应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全力防疫抗疫，成立疫情专项工作组，全力保障全员安全和生产安全。公司积极向包头市红十字会、高新区红十字会、新冠肺炎患者捐赠物资，共克时艰。考虑到新冠疫情事件的后续影响，加快复工复产。面对市场变化，公司更加注重产品品质和服务能力的提升，强化生产管理和专业领域培训，加大技术支持力度、提供增值服务，在服务中发现市场机会，优化客户结构，稳固市场份额。充分利用各类网络方式，开发社区新零售等业务，尽量减轻疫情给经营带来的冲击。尽管报告期内公司业绩有所下滑，但随着下游市场的逐步恢复、“健康中国”战略的提出和实施，后疫情时代人们健康理念的转变、保健养生意识逐渐提升及公司良好的客户口碑等，人们对含有胶原蛋白成分的保健食品的消费需求也随之进一步扩大。总的来看，我国胶原蛋白市场下游应用需求增长空间巨大。公司也及时进行内部结构调整和资源优化，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将迎来较好的发展机遇。

6、严格做好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公司规范运作工作有序运行

创业板注册制推出后，公司及时组织学习、修订相关内控制度，进一步加强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保证公司规范运行。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信息披露水平。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构建多元化的投资者沟通平台。通过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年度业绩说明会、内蒙古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接待日活动、调研活动、投资者热线、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交流，在各投资者面前做到信息披露公平、公开，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86,782,124.41	231,028,706.63	-19.15%	
营业成本	153,184,948.34	185,112,801.22	-17.25%	
销售费用	7,316,237.35	9,078,983.01	-19.42%	
管理费用	11,793,371.25	11,062,270.64	6.61%	
财务费用	2,283,909.96	114,326.63	1,897.71%	主要是：1、本期银行贷款增加，利息费用相应增加；2、汇兑损失高于上年同期；3、银行存款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所得税费用	1,267,721.34	2,457,313.47	-48.41%	主要是本期利润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	6,415,004.61	11,058,175.06	-41.99%	根据本期研发项目的研发进度排期，报告期内研发直接投入少于上年同期。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1,554.76	-49,515,374.11	137.49%	主要是：1、报告期内销售收回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金额、到期托收承兑金额高于上年同期；2、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较上年同期增加；3、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92,118.47	-81,453,803.32	43.54%	主要是：1、报告期内 2000 吨胶原蛋白项目、废水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以及其他在建项目的建设支出低于上年同期 3500 吨明胶扩建至 7000 吨明胶项目以及 2000 吨胶原蛋白项目的建设支出；2、本期发生的对外股权投资支付较上年同期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04,024.33	165,304,608.11	-82.82%	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本期无此类业务。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3,460.62	34,335,430.68	-97.16%	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本期无此类业务。
其他收益	3,385,252.97	1,713,511.05	97.56%	主要是本期收到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以及递延收益摊销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收益	-947,432.05	-412,248.34	-129.82%	主要是：1、报告期内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投资损失高于上年同期；2、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贴息较上年同期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1,693,058.12	-272,996.56	720.18%	主要是本期应收账款回款较多，相应转回期初计提坏账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	-209,507.69			主要是本期对部分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6,768.62	1,560,570.42	-99.57%	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以无形资产对杭州中科润德生物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投资产生了收益，本期无此类业务
营业外收入	1,400.30	12,466.23	-88.77%	主要是本期收到的罚没收入少于上年同期。
营业外支出	18,706.71	131.00	14,179.93%	因新冠疫情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向当地红十字会及医院进行了捐赠，上年同期无此类业务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明胶系列及磷酸氢钙	171,637,698.01	143,200,215.04	16.57%	-12.79%	-12.12%	-0.64%
胶原蛋白系列产品	13,866,659.05	9,837,230.10	29.06%	-58.10%	-55.62%	-3.96%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947,432.05	-11.97%	主要是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投资收益以及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是
资产减值	-209,507.69	-2.65%	主要是对部分存货计提了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1,400.30	0.02%	主要是收到的罚没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18,706.71	0.24%	本期主要系新冠肺炎疫情相关捐赠支出。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693,058.12	21.39%	主要是本期转回的坏账准备。	否
其他收益	3,385,252.97	42.77%	主要是本期收到并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以及递延收益摊销收入。	否
资产处置收益	6,768.62	0.09%	主要是闲置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否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7,268,339.14	4.99%	124,580,074.78	9.65%	-4.66%	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了募集资金，本期无此类业务。
应收账款	66,988,187.79	4.97%	102,460,080.68	7.93%	-2.96%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回客户授信到期的货款，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减少，较上年同期末大幅下降。
存货	290,053,403.11	21.50%	234,326,563.68	18.15%	3.35%	
长期股权投资	20,079,337.69	1.49%	20,389,146.57	1.58%	-0.09%	
固定资产	706,625,134.06	52.38%	456,966,712.06	35.39%	16.99%	主要是 3500 吨明胶扩建至 7000 吨明胶项目以及 2000 吨胶原蛋白项目结转固定资产的变动影响。
在建工程	63,185,528.28	4.68%	215,072,274.21	16.66%	-11.98%	主要是 3500 吨明胶扩建至 7000 吨明胶项目以及 2000 吨胶原蛋白项目结转固定资产的变动影响。

短期借款	71,897,416.53	5.33%			5.33%	主要是向浦发银行包头分行、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商银行包头分行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7,500,000.00	1.30%	22,620,000.00	1.75%	-0.45%	
预付款项	11,922,582.57	0.88%	7,292,895.52	0.56%	0.32%	主要是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96,377.73	0.01%			0.01%	主要是增值税待认证进项税额、留抵税额以及尚未抵缴的预交企业所得税额增加。
开发支出	2,435,121.82	0.18%	1,583,793.33	0.12%	0.06%	主要是本期研发项目根据研发进度排期，报告期末尚未结题的研发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应付票据	30,000,000.00	2.22%	58,340,000.00	4.52%	-2.30%	主要是因材料采购款支付需求向浦发银行包头分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较上年同期较少。
预收款项			3,686,170.40	0.29%	-0.29%	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将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列报。
合同负债	3,355,446.69	0.25%		0.00%	0.25%	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将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列报。
应付职工薪酬	2,868,133.14	0.21%	2,025,372.77	0.16%	0.05%	主要是报告期末已计提尚未支付的职工教育经费、工会经费高于上年同期。
应交税费	950,328.94	0.07%	3,475,407.76	0.27%	-0.20%	主要是报告期末应交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少于上年期末。
其他应付款	4,464,840.42	0.33%	6,307,313.19	0.49%	-0.16%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回购了股权激励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253.66 万元，导致期末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较上年期末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821,765.24	1.84%	17,630,000.00	1.37%	0.47%	根据长期借款合同约定的还款计划，公司应于一年内归还的借款额高于上年同期合同约定的还款额。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00	0.77%	-0.77%	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向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有借款业务，本期无此项业务。
预计负债			6,127,829.98	0.47%	-0.47%	上年同期根据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预提了应付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工程款，本期无此类业务。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其他债权投资	65,551,538.90				156,947,423.61	57,942,077.42	119,655,515.00	44,901,370.09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00,000.00							1,8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67,351,538.90				156,947,423.61	57,942,077.42	119,655,515.00	46,701,370.09
上述合计	67,351,538.90				156,947,423.61	57,942,077.42	119,655,515.00	46,701,370.09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 1、其他债权投资为应收款项融资。
- 2、本期出售金额5794.21万元为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票面贴现金额。
- 3、其他变动11,965.55万元为本期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支付及到期托收承付金额，其中：背书转让10,282.22万元、到期托收承付1,683.33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12,200,000.00	详见下列说明（1）
其他货币资金	55,000.00	详见下列说明（1）
房屋建筑物	158,437,922.96	未办妥产权
房屋建筑物	57,283,552.45	短期借款抵押，详见下列说明（2）
机器设备	122,983,292.78	短期借款抵押，详见下列说明（2）
土地使用权	6,171,200.00	短期借款抵押，详见下列说明（2）
机器设备	31,979,776.33	短期借款抵押，详见下列说明（3）
房屋建筑物	134,237,412.16	长期借款抵押，详见下列说明（4）
土地使用权	51,262,142.89	长期借款抵押，详见下列说明（4）
合计	574,610,299.57	

（1）公司因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九原支行申请项目贷款与对方签订《账户监管协议》，约

定将公司的销售收入作为对方债权实现的保障，将销售收入的30%存入监管账户，由债权人进行监管，监管账户资金余额不得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监管期限自2017年3月20日起，至公司偿还全部债务止。

报告期内，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包头分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保证金1,200.00万元，借款期限2020年6月3日至2020年12月1日。

公司支付电商平台保证金5.50万元。

(2) 公司以黄河大街46号土地使用权以及地上房产、部分机器设备等资产作抵押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包头分行申请取得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8,000.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

(3) 公司以部分机器设备作抵押向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商银行包头分行申请取得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980.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

(4) 以滨河新区三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房产作抵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九原支行申请取得项目贷款授信额度8,000.00万元，授信期限四年。

除存在上述事项外，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资产权利无受限情况。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1,067,742.97	67,854,585.73	-24.7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有机肥料生产与销售	其他	28,436,806.00	90.00%	自有资金	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	长期	肥料	已完成工商变更		-305,637.00	否	2020年05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28,436,806.00	--	--	--	--	--	--		-305,637.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2000吨胶原蛋白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18,178,061.11	122,687,074.99	自筹及募集资金	100.00%	22,860,000.00		项目于2020年4月开始生产,除新冠疫情影响外,因市场需求变化及下游主要客户对产品指标提出了新的要求,公司需要在原有设计基础上进行设备改造升级,报告期内未产生收益。	2017年09月15日	http://www.cninfo.com.cn/
胶原产业"双创"示范基地	自建	是	制造业	140,218.79	8,414,623.86	自筹	85.00%			不适用		
明胶及磷钙仓储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319,666.27	10,108,621.67	自筹	65.00%			不适用		
胶原蛋白肽营养补充剂制品建设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32,500.00	32,500.00	自筹及募集资金		39,151,700.00		项目处于筹备期,尚	2020年04月22日	http://www.cninfo.com.cn/

										未正式投产，未产生效益		.cn/
废水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28,328,373.12	28,328,373.12	自筹及募集资金	30.00%	11,242,200.00		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正式投产，未产生效益	2020年04月22日	http://www.cninfo.com.cn/
年产5万吨绿色生态有机肥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80,747.88	656,194.57	自筹及募集资金	2.00%	9,916,300.00		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正式投产，未产生效益	2020年04月22日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	47,079,567.17	170,227,388.21	--	--	83,170,20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779.3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58.8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897.6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5 年度、2019 年度两次共计募集资金净额 584,489,108.40 元，使用情况如下：	

一、2015 年度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净额 364,051,778.68 元，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360,841,072.66 元，其中：公司置换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41,796,578.86 元，2015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86,874,327.59 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投入 70,000,000.00 元；2016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39,493,137.44 元；2017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60,188,019.41 元；2018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9,540,522.59 元；2019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1,880,825.27 元；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1,067,661.50 元。2、2015 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元，于 2016 年度归还。3、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9,669,623.18 元，存放于两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较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扣除已使用金额后余额 3,210,706.02 元差异 6,458,917.16 元，其中：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以及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6,459,850.05 元；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注销包商银行包头高新支行（账户号：600057293）募集资金账户将节余资金及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后 932.89 元转入公司基本户。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部分均有明确使用计划。

二、2019 年度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净额 220,437,329.72 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98,135,297.83 元，其中：公司置换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133,009,766.33 元，2019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47,604,771.50 元，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17,520,760.00 元。2、2019 年 3 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批准，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于 2020 年 3 月已归还。3、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次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22,647,149.44 元，存放于两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较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扣除已使用金额后余额 22,302,031.89 元差异 345,117.55 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345,117.55 元。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部分均有明确使用计划。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 3500 吨新工艺明胶建设项目	否	25,357.3	25,357.3	106.77	25,060.63	98.83%	2017 年 06 月 01 日	177.54	2,548.46	否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202	4,047.88		4,023.48	99.40%	2017 年 06 月 01 日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7,000	7,000		7,000	100.00				不适	否

						%				用	
4、3500 吨明胶扩建至 7000 吨明胶项目	否	16,318.81	11,000		11,000	100.00%	2019 年 12 月 06 日	106.53	106.53	否	否
5、年产 2000 吨胶原蛋白项目	否	15,207.77	11,043.73	1,752.08	8,813.53	79.81%	2020 年 04 月 19 日	0	0	否	否
6、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	0		0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4,085.88	58,448.91	1,858.85	55,897.64	--	--	284.07	2,654.99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合计	--	74,085.88	58,448.91	1,858.85	55,897.64	--	--	284.07	2,654.9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一、年产 3500 吨新工艺明胶建设项目承诺效益是指项目 100%达产后，年均净利润 4,208.50 万元。项目投产第一年产能利用率达到 60%，预计税后利润为 1,707.40 万元。未实现预计收益主要原因系：1、2017 年效益计算期较短，仅为 3 个月；2、2017 年、2018 年受到生产许可证办理、下游客户稳定性试验等因素影响，销量未达到预期；且投产初期生产成本较高；3、2020 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生产、销售未达预期；4、受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产品售价降低。</p> <p>二、年产 3500 吨明胶扩建至 7000 吨明胶项目承诺效益是指项目 100%达产后，年均净利润 2,462.16 万元。项目投产第一年产能利用率达到 60%，预计净利润为 966.18 万元。未实现预计收益主要原因系：该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投产，2020 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生产、销售未达预期；年产 2000 吨胶原蛋白项目承诺效益系项目建成并完全达产后，年均净利润 2,286.00 万元，项目投产第一年产能利用率达到 60%，预计净利润为 831.90 万元。项目于 2020 年 4 月投产，除新冠疫情影响外，因市场需求变化及下游主要客户对产品指标提出了新的要求，公司需要在原有设计基础上进行设备改造升级，报告期内未产生收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1、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批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41,796,578.86 元。2、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批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33,009,800.00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2015 年 12 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批准，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已于 2016 年 12 月归还。2、2019 年 3 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批准，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已于 2020 年 3 月归还。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东宝圆素(北京)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商品批发、零售	10,000,000.00	8,608,889.60	6,671,031.21	9,593,951.61	1,380,327.66	1,380,327.66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机肥料生产与销售	90,000,000.00	35,212,284.80	34,583,917.77	58,800.00	-564,060.70	-436,624.2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股份并追加投资	影响当期净利润-305,637.00 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处于建设期间，除取得少量的试验品推广收入外，暂无其他收入，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43.66万元，影响公司合并净利减少30.56万元，未构成重大影响。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已在本报告中“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中予以描述。

十、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1.42%	2020 年 05 月 12 日	2020 年 05 月 12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23%	2020 年 06 月 12 日	2020 年 06 月 12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承诺不越权干预东宝生物经营管理活动。二、承诺不侵占东宝生物利益。三、承诺切实履行东宝生物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东宝生物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	2020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担对东宝生物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四、自本承诺出具日至东宝生物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就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作出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王军	其他承诺	一、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二、承诺不侵占公司利益。三、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四、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就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作出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0年06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高德步;郝海青;贾利明;刘芳;任斌;王富荣;王刚;王军;王丽萍;俞有光	其他承诺	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就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作出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	2020年06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承诺不越权干预东宝生物经营管理活动。二、承诺不侵占东宝生物利益。三、承诺切实履行东宝生物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东宝生物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东宝生物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四、自本承诺出具日至东宝生物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就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作出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0年04月20日	自承诺日起至2020年6月28日	本承诺已履行完毕，2020年6月28日续签相关承诺。	
王军	其他承诺	一、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二、承诺不侵占公司利益。三、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四、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就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作出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0年04月20日	自承诺日起至2020年6月28日	本承诺已履行完毕，于2020年6月28日续签了相关承诺。	
哈斯阿古拉;郝海青;贾利明;刘芳;王大宏;王富荣;王刚;王军;王丽	其他承诺	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	2020年04月20日	自承诺日起至2020年6月28日	本承诺已履行完毕，于2020年6月28日	

	萍;俞有光		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就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作出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续签了相关承诺。
	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	股份限售 承诺	自东宝生物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本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 33600000 股东宝生物股票十二个月内不予转让。同时，本公司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2019 年 03 月 29 日	自承诺日 起至 2020 年 3 月 29 日	已履行完 毕。
	许尚银	股份限售 承诺	自东宝生物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本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 12188113 股东宝生物股票十二个月内不予转让。同时，本公司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2019 年 03 月 29 日	自承诺日 起至 2020 年 3 月 29 日	已履行完 毕
	中国华融资产 管理股份有限	股份限售 承诺	自东宝生物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本公司在本次非公	2019 年 03 月 29 日	自承诺日 起至 2020	已履行完 毕

	公司		<p>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 14211887 股东宝生物股票十二个月内不予转让。</p> <p>同时，本公司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p>		年 3 月 29 日	
	<p>哈斯阿古拉;贾利明;刘芳;王大宏;王富荣;王刚;王军;王丽萍;俞有光;赵秀梅</p>	其他承诺	<p>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就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作出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2017 年 09 月 13 日	自承诺日起至 2020 年 9 月 14 日	正常履行
	<p>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王军</p>	其他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2、承诺不侵占公司利益。3、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其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其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4、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p>	2017 年 09 月 13 日	自承诺日起至 2020 年 9 月 14 日	正常履行

			监会就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作出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公司董事会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将通过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努力提高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以降低本次发行摊薄股东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 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2) 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3) 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回报。综上，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合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采取多种措施持续改善经营业绩，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以提高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能力，有效降低原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2015 年 11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王富华;王富荣;王军;王晓慧	股份限售承诺	首发前述限售期满后，本人在王军先生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在王军先生离职后的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1 年 07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首发前述限售期满后，本公司在王军先生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在其离职后的半年内不转让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1 年 07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内蒙古东宝经	关于同业	不再以任何方式、任何理由向包头	2010 年 01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贸有限公司; 王军	竞争、关联交易、 资金占用 方面的承 诺	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借用资金。	月 26 日		
	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 王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 资金占用 方面的承 诺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公司不生产、开发任何与东宝生物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东宝生物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东宝生物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010 年 03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杭州群利明胶化工有限公司;江萍;江任飞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 资金占用 方面的承 诺	杭州群利明胶化工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人江任飞先生、江萍女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在骨明胶及骨胶原蛋白销售方面将专注于出口业务，境内销售骨明胶及骨胶原蛋白相关产品的业务将在东宝生物上市后完全放弃”，将来也不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2011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 王军	其他承诺	如包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发行人对 200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东宝集团及实际控制人王军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发行人补缴；如果发行人因未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东宝集团及实际控制人王军将无条件全部无偿代发行人承担。	2010 年 10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白俊儒;单华夷;杜建光;杜丽;杜学文;郝长伟;郝海青;胡志伟;贾利明;郎丽华;李斌;梁俊英;刘芳;米志忠;王刚;王红梅;王建栋;王丽萍;吴志军;杨春	其他承诺	本公司所有激励对象承诺，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18 年 04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宇;杨丛;于守洋;袁建国;张涛;张艳伟;张煜;张增明;赵秀梅;钟伟;朱富之;刘智慧;王艳峰;翟宏伟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与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关于"年产3500吨新工艺明胶建设项目机电安装工程合同"纠纷	836.49	否	已于2020年8月12日开庭审理。	目前尚未收到判决结果	--	2019年08月16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与上海寻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河南晓之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不正当竞争纠纷	6.54	否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上海寻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提起上诉。	一审判决被告向公司赔偿6.54万元,二审尚未开庭。	河南晓之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向公司支付赔偿款3万元。	-	--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东宝经贸、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形。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用状况良好。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暨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并经2020年5月12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19年度扣非后净利润未达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股东大会同意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936,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2.7884元/股。

公司于2020年6月22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已于2020年6月17日实施完成2019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规定，第二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相应予以调整，回购价格由2.7884元/股调整为2.7584元/股。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完成了向股权激励对象退款相关事项，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20]000321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于2020年7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注销事项。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2日、2020年6月22日、2020年7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以0元收购参股公司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王富华、陈锡东各认缴出资的20%

股份，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东宝大田的股权由10%增加至70%，东宝大田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020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现金增资，金额为6000万元。东宝大田另外一名股东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不参与本次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东宝大田的股权由70%增加至90%。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收购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04月0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2020年05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更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化	
--	--	--	--	--	--	--	---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COD、氨氮	间接排放	1	厂区东南角	COD≤5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T8978-1996) 三级	COD125.97吨；氨氮14.91吨	COD：350.45t/a； 氨氮：28.87t/a	无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生态园区)	化学需氧量 COD、氨氮	间接排放	1	环保车间东南侧	COD≤5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T8978-1996) 三级	COD30.79吨；氨氮8.69吨	COD：467.22t/a； 氨氮：23.36t/a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环境保护，认真做好环保工作。公司主要环保治理工作是废水治理，严格按照《环保法》等法律法规执行，未出现超标排放情况。

公司设有安环部和环保车间，负责公司的环保管理和环保运行工作。公司主要污染物是COD、氨氮，排放方式为间接排放。执行标准是国家《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T8978—1996）三级标准。COD和氨氮等指标实际排放浓度和排放量均在核定标准范围之内。

为保证环保工作长期有效深入的开展，公司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境风险应急管理预案，并在环保部门备案。废水处理车间配备完备的设施和专业操作人员，设备稳定运行，并建立设备工艺检测记录等管理制度，确保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在建项目均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环保设施建设完全按照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进行建设。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本着加强对突发环境事件的管理能力，全面预防突发环境污染事故以及针对可能发生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后，能迅速、高效、有序地开展污染事故的应急处理工作，最大限度的避免和控制污染的扩大，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保法》、《国家突发环境事

件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自救为主、统一指挥、分工协助为原则，制定了《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环境风险应急管理预案》，预案针对公司可能发生的环保风险源进行充分识别，并按风险源种类制定了有效的应急措施。公司成立应急救援组织机构，由总经理担任总指挥，下设联络组、现场应急救援组、应急措施技术组、医疗救护组、事故调查组、警戒保卫组、监控组、培训预演小组、财务组等小组组成，由相关部门负责人担任组长，应急预案能够快速、高效应对突发事件。按照预案，公司每年组织一次环境突发事件的应急演练，应急救援人员按职责和专业分工每年进行1-2次的事故模拟演练，对公司全体员工进行经常性事故救援常识教育，使员工具备自救、逃生和互助能力。不断提升指挥人员的应急指挥能力和应急救援组织的整体能力。本应急预案已在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建设环保局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制定了完备的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有效运行。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披露日期	公告名称	披露网站
1	2020年1月14日	2019年年度业绩预告	http://www.cninfo.com.cn/
2	2020年1月17日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3	2020年2月12日	关于获得美国NSF-GMP认证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4	2020年2月27日	2019年度业绩快报	http://www.cninfo.com.cn/
5	2020年3月10日	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6	2020年3月18日	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7	2020年3月25日	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8	2020年4月9日	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http://www.cninfo.com.cn/
9	2020年4月9日	关于收购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10	2020年4月14日	关于收到深交所问询函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11	2020年4月17日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12	2020年4月22日	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13	2020年4月22日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14	2020年4月22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承诺	http://www.cninfo.com.cn/
15	2020年4月22日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16	2020年4月22日	关于募投项目投产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17	2020年4月22日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http://www.cninfo.com.cn/
18	2020年4月22日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19	2020年4月22日	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0	2020年4月22日	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1	2020年4月22日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2	2020年4月22日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3	2020年4月22日	关于举行公司2019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4	2020年4月22日	关于公司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5	2020年4月22日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6	2020年4月22日	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http://www.cninfo.com.cn/
27	2020年4月22日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8	2020年5月8日	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9	2020年5月28日	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http://www.cninfo.com.cn/
30	2020年5月28日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31	2020年6月9日	2019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32	2020年6月9日	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33	2020年6月15日	关于举行2020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34	2020年6月22日	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35	2020年6月29日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36	2020年6月29日	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37	2020年6月29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38	2020年6月29日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食品药品监督和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7,722,268	14.87%	0	0	0	-59,970,000	-59,970,000	17,752,268	3.4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47,811,887	9.15%	0	0	0	-47,811,887	-47,811,887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9,910,381	5.72%	0	0	0	-12,158,113	-12,158,113	17,752,268	3.4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9,910,381	5.72%	0	0	0	-12,158,113	-12,158,113	17,752,268	3.4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45,023,840	85.13%	0	0	0	59,970,000	59,970,000	504,993,840	96.60%
1、人民币普通股	445,023,840	85.13%	0	0	0	59,970,000	59,970,000	504,993,840	96.6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22,746,108	100.00%	0	0	0	0	0	522,746,10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核准的《关于核准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574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0,000,000 股新股。本次发行认购对象为：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

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许尚银，其所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 12 个月，限售期为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2019 年 3 月 29 日）起 12 个月，因 2020 年 3 月 29 日为非交易日，可上市流通时间顺延至 2020 年 3 月 30 日。认购对象限售期已满，其所认购的股票解除限售。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手续，并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2020-007）。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王军	5,900,244			5,900,244	高管锁定股	高管任职期间所持股份每年仅可解锁 25%
王丽萍	4,996,200			4,996,20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高管任职期间所持股份每年仅可解锁 25%；股权激励计划限售股分三年解锁，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40%、30%、30%。
刘芳	4,258,650			4,258,65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高管任职期间所持股份每年仅可解锁 25%；股权激励计划限售股分三年解锁，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40%、30%、30%。
贺志贤	372,937			372,937	高管锁定股	高管任职期间所持股份每年仅可解锁 25%
王富华	243,525			243,525	高管锁定股	高管任职期间所持股份每年仅可解锁 25%
王富荣	242,400			242,4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任职期间所持股份每年

						仅可解锁 25%
王刚	169,500		15,000	184,50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高管任职期间所持股份每年仅可解锁 25%；股权激励计划限售股分三年解锁，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40%、30%、30%。
贾利明	121,312		15,000	136,312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高管任职期间所持股份每年仅可解锁 25%；股权激励计划限售股分三年解锁，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40%、30%、30%。
王晓慧	117,000			117,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任职期间所持股份每年仅可解锁 25%
赵秀梅	98,850			98,85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高管任职期间所持股份每年仅可解锁 25%；股权激励计划限售股分三年解锁，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40%、30%、30%。
其他股东	61,201,650	60,000,000		1,201,65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首发后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高管任职期间所持股份每年仅可解锁 25%；股权激励计划限售股分三年解锁，解锁比例分别为授予股份总数的 40%、30%、30%。 首发后限售股：2020 年 3 月 30 日
合计	77,722,268	60,000,000	30,000	17,752,26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1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内蒙古东宝经贸	境内非国	28.53%	149,143,800			149,143,800	质押	114,870,000

有限公司	有法人							
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43%	33,600,000			33,600,000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2%	14,211,887			14,211,887		
中国乐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4%	9,620,000			9,620,000		
中科先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2%	8,453,994			8,453,994		
王军	境内自然人	1.50%	7,866,992		5,900,244	1,966,748		
许尚银	境内自然人	1.33%	6,960,715	-5227398		6,960,715		
王丽萍	境内自然人	1.26%	6,581,600		4,996,200	1,585,400		
包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有法人	1.21%	6,347,718			6,347,718		
江任飞	境内自然人	1.20%	6,286,500	-309500		6,286,5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王军为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王丽萍兼任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监事。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	149,143,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9,143,800					
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600,000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211,887	人民币普通股	14,211,887					
中国乐凯集团有限公司	9,6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20,000					
中科先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453,994	人民币普通股	8,453,994					
许尚银	6,960,715	人民币普通股	6,960,715					
包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	6,347,718	人民币普通股	6,347,718					

理委员会			
江任飞	6,286,500	人民币普通股	6,286,500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	5,730,400	人民币普通股	5,730,4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052,400	人民币普通股	5,052,4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王军为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前 10 名股东中王丽萍兼任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监事。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前 10 名股东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45143800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491438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9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大宏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5 月 12 日	任期已满六年，离任
哈斯阿古拉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5 月 12 日	任期已满六年，离任
高德步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 年 05 月 12 日	
任斌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 年 05 月 12 日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268,339.14	66,294,878.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6,988,187.79	102,403,523.36
应收款项融资	44,901,370.09	65,551,538.90
预付款项	11,922,582.57	6,231,824.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83,510.52	2,006,144.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0,053,403.11	231,618,302.5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6,377.73	
流动资产合计	483,213,770.95	474,106,212.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079,337.69	21,167,108.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00,000.00	1,8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06,625,134.06	619,560,663.45
在建工程	63,185,528.28	123,147,821.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2,757,049.62	64,410,271.32
开发支出	2,435,121.82	2,159,334.7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12,639.54	8,930,040.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5,794,811.01	841,175,239.65
资产总计	1,349,008,581.96	1,315,281,451.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897,416.53	11,007,642.7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000,000.00	34,000,000.00

应付账款	155,794,557.61	144,432,475.82
预收款项		12,017,721.15
合同负债	3,355,446.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68,133.14	2,130,759.23
应交税费	950,328.94	3,346,028.21
其他应付款	4,464,840.42	8,711,707.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821,765.24	30,562,287.6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4,152,488.57	246,208,621.8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500,000.00	2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243,918.98	42,214,828.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743,918.98	79,214,828.04
负债合计	363,896,407.55	325,423,449.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1,810,108.00	522,746,1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7,325,915.48	317,452,238.46
减：库存股	2,536,560.00	5,073,12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601,274.21	31,601,274.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3,453,044.94	122,356,380.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81,653,782.63	989,082,880.93
少数股东权益	3,458,391.78	775,120.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85,112,174.41	989,858,001.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9,008,581.96	1,315,281,451.67

法定代表人：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郝海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丽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169,212.07	62,641,379.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9,876,146.49	96,437,979.28
应收款项融资	44,901,370.09	65,551,538.90
预付款项	11,755,885.92	6,147,434.24
其他应收款	1,767,573.53	5,369,986.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88,699,717.61	230,764,091.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6,451.03	
流动资产合计	473,356,356.74	466,912,409.8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8,233,734.60	31,167,108.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00,000.00	4,429,86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06,213,970.57	619,134,732.35
在建工程	34,200,960.59	122,572,374.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2,747,841.25	64,396,812.97
开发支出	2,435,121.82	2,159,334.7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16,057.93	7,960,894.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3,447,686.76	851,821,118.31
资产总计	1,346,804,043.50	1,318,733,528.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897,416.53	11,007,642.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000,000.00	34,000,000.00
应付账款	155,529,702.41	143,766,630.86
预收款项		11,739,406.35
合同负债	2,932,821.89	
应付职工薪酬	2,860,002.39	2,122,628.48
应交税费	893,020.88	3,296,162.78

其他应付款	4,119,061.15	6,450,224.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821,765.24	30,562,287.6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3,053,790.49	242,944,983.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500,000.00	2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243,918.98	42,214,828.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743,918.98	79,214,828.04
负债合计	362,797,709.47	322,159,811.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1,810,108.00	522,746,1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3,316,862.64	317,541,196.46
减：库存股	2,536,560.00	5,073,12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601,274.21	31,601,274.21
未分配利润	119,814,649.18	129,758,258.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84,006,334.03	996,573,716.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6,804,043.50	1,318,733,528.1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6,782,124.41	231,028,706.63
其中：营业收入	186,782,124.41	231,028,706.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2,777,176.00	213,481,089.23
其中：营业成本	153,184,948.34	185,112,801.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489,854.32	2,601,720.94
销售费用	7,316,237.35	9,078,983.01
管理费用	11,793,371.25	11,062,270.64
研发费用	5,708,854.78	5,510,986.79
财务费用	2,283,909.96	114,326.63
其中：利息费用	2,418,543.79	881,923.22
利息收入	228,012.65	757,884.96
加：其他收益	3,385,252.97	1,713,511.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7,432.05	-412,248.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5,036.72	-94,125.4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93,058.12	-272,996.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9,507.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68.62	1,560,570.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33,088.38	20,136,453.97
加: 营业外收入	1,400.30	12,466.23
减: 营业外支出	18,706.71	131.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15,781.97	20,148,789.20
减: 所得税费用	1,267,721.34	2,457,313.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48,060.63	17,691,475.73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48,060.63	17,691,475.7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79,047.92	17,700,250.33
2.少数股东损益	-130,987.29	-8,774.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48,060.63	17,691,475.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79,047.92	17,700,250.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0,987.29	-8,774.6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29	0.036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29	0.036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14,260.76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29,248.66 元。

法定代表人：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郝海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丽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5,084,692.25	227,278,024.77
减：营业成本	153,116,492.58	185,111,278.68
税金及附加	2,454,366.33	2,510,371.84
销售费用	7,039,697.54	8,955,194.09
管理费用	11,379,664.86	10,880,349.15
研发费用	5,708,854.78	5,510,986.79
财务费用	2,290,052.01	116,644.46
其中：利息费用	2,418,543.79	881,923.22

利息收入	225,608.71	754,605.81
加：其他收益	3,385,252.97	1,713,511.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7,432.05	-412,248.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5,036.72	-94,125.4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20,592.32	-106,387.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9,507.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68.62	1,560,570.4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51,238.32	16,948,645.80
加：营业外收入	1,400.30	2,492,966.23
减：营业外支出	18,706.71	131.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33,931.91	19,441,481.03
减：所得税费用	1,395,157.75	3,114,778.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38,774.16	16,326,702.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38,774.16	16,326,702.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38,774.16	16,326,702.5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2,208,856.61	135,222,934.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8,438.33	2,728,934.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007,294.94	137,951,869.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220,760.93	134,368,118.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891,461.37	26,777,585.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04,148.20	14,860,575.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29,369.68	11,460,96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445,740.18	187,467,24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1,554.76	-49,515,374.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003.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003.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492,118.47	72,491,806.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9,04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92,118.47	81,531,806.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92,118.47	-81,453,803.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222,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800,000.00	38,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41,535,267.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800,000.00	302,135,267.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250,000.00	86,530,833.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09,415.67	16,962,835.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36,560.00	33,336,990.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95,975.67	136,830,658.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04,024.33	165,304,608.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3,460.62	34,335,430.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039,878.52	67,149,754.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013,339.14	101,485,184.7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420,295.28	134,228,053.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1,180.95	2,576,155.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061,476.23	136,804,208.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955,644.62	134,350,618.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287,832.60	26,696,033.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43,869.92	14,009,939.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3,875.89	11,332,307.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871,223.03	186,388,89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90,253.20	-49,584,690.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003.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003.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29,639.30	72,488,006.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936,806.00	9,04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66,445.30	81,528,006.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66,445.30	-81,450,003.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2,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800,000.00	38,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41,535,267.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00,000.00	302,135,267.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250,000.00	86,530,833.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09,415.67	16,962,835.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36,560.00	33,336,990.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95,975.67	136,830,658.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04,024.33	165,304,608.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27,832.23	34,269,914.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391,379.84	61,410,670.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919,212.07	95,680,584.7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2,746,108.00				317,452,238.46	5,073,120.00			31,601,274.21		122,356,380.26		989,082,880.93	775,120.82	989,858,001.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2,746,108.00				317,452,238.46	5,073,120.00			31,601,274.21		122,356,380.26		989,082,880.93	775,120.82	989,858,001.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6,000.00				-126,322.98	-2,536,560.00					-8,903,335.32		-7,429,098.30	2,683,270.96	-4,745,827.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79,047.92		6,779,047.92	-130,987.29	6,648,060.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6,000.00				-1,312,064.73	-2,536,560.00							288,495.27		288,495.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36,000.00				-1,312,064.73	-2,536,560.00							288,495.27		288,495.2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682,383.24		-15,682,383.24		-15,682,383.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682,383.24		-15,682,383.24		-15,682,383.2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185,741.75								1,185,741.75	2,814,258.25	4,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1,810,108.00				317,325,915.48	2,536,560.00			31,601,274.21		113,453,044.94		981,653,782.63	3,458,391.78	985,112,174.4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3,994,108.00				158,577,629.94	8,455,200.00			28,553,708.21		108,209,212.34		750,879,458.49	750,879,458.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3,994,108.00				158,577,629.94	8,455,200.00			28,553,708.21		108,209,212.34		750,879,458.49	750,879,458.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752,000.00				158,341,528.52	-3,382,080.00					1,980,427.09		222,456,035.61	780,183.40	223,236,219.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700,250.33		17,700,250.33	-8,774.60	17,691,475.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752,000.00				159,130,486.52	-3,382,080.00							221,264,566.52		221,264,566.5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0				160,437,329.72								220,437,329.72		220,437,329.7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48,000.00				-1,306,843.20	-3,382,080.00							827,236.80		827,236.8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719,823.24		-15,719,823.24		-15,719,823.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719,823.24		-15,719,823.24		-15,719,823.24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88,958.00								-788,958.00	788,958.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2,746,108.00				316,919,158.46	5,073,120.00			28,553,708.21		110,189,639.43		973,335,494.10	780,183.40	974,115,677.5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2,746,108.00				317,541,196.46	5,073,120.00			31,601,274.21	129,758,258.26		996,573,716.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2,746,108.00				317,541,196.46	5,073,120.00			31,601,274.21	129,758,258.26		996,573,716.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6,000.00				-4,224,333.82	-2,536,560.00				-9,943,609.08		-12,567,382.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38,774.16		5,738,774.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6,000.00				-1,312,064.73	-2,536,560.00						288,495.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36,000.00				-1,312,064.73	-2,536,560.00						288,495.2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682,383.24		-15,682,383.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15,682,383.24		-15,682,383.24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3,994,108.00				158,577,629.94	8,455,200.00			28,553,708.21	118,049,987.51		760,720,233.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752,000.00				159,130,486.52	-3,382,080.00				606,879.31		221,871,445.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326,702.55		16,326,702.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752,000.00				159,130,486.52	-3,382,080.00						221,264,566.5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0				160,437,329.72							220,437,329.7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48,000.00				-1,306,843.20	-3,382,080.00						827,236.8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719,823.24		-15,719,823.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719,823.24		-15,719,823.2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2,746,108.00				317,708,116.46	5,073,120.00			28,553,708.21	118,656,866.82		982,591,679.49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为包头东宝乐凯明胶有限公司，2000年8月经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以内政股批字（2000）10号文件批准整体变更设立，设立时股本为4,098万元。

经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于2007年12月增加股本1,60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5,698万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949号）文件之规定，本公司于2011年6月27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00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为7,598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1]202号）文件之规定，本公司股票于2011年7月6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12年4月，经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为15,196万元。

2013年5月，经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共计增加股本4,558.8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19,754.80万元。

根据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77号），2015年10月，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2,889,054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75,592,996.68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1,541,218.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4,051,778.68元。本次新增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15]001063号验资报告。

2016年4月，经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30,437,05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股本由23,043.71万元增加至46,087.41万元。

2018年6月，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

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向共计33名激励对象授予312万股限制性股票,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2.71元,33名被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项合计人民币8,455,200.00元。本次新增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18]000374号验资报告。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1574号),2019年3月,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232,2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1,762,670.2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20,437,329.72元。本次新增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19]000074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9年4月1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2019年5月10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核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的相关规定,2019年6月,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1,248,000.00元,本次减少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19]000298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2020年5月12日召开的2019年股东大会审核批准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暨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2020年6月,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936,000.00元,本次减少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20]000321号验资报告。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及减资后,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52,181.01万股,注册资本为52,181.01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河大街46号,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军、法定代表人为王军。

公司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500006032671859的营业执照。

2、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生物、生化制品制造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小分子量水解明胶(胶原蛋白)、明胶系列产品及副产品磷酸氢钙。

3、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8月17日批准报出。

4、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2户,具体子公司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东宝圆素(北京)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0.00	9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增加了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

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附注五、(十一)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附注五、(十二)、(十四)应收款项风险组合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附注五、(十五)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十八)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五、(二十一)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二十三)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附注五、(二十九)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

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 (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 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 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处于第一阶段, 则按照相当于该金

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 (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 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 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 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汇票	除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外及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 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 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以及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

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6）金融工具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以及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7、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8、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4.75~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5%	9.50~6.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9、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0、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

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商标、软件使用权和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证期限	受益期限
非专利技术	10年	受益期限
专利技术	专利年限	受益期限
软件使用权	5年	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

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年	
产品包装设计等	1.5~3年	
广告策划费	按合同期限	

24、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5、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6、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7、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

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2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1、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2、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5、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6、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是销售商品，包括明胶、磷酸氢钙和胶原蛋白等产品。以商品发出、客户验收日期为收入确认时点。

具体的确认原则：商品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30、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2、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

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8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 2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根据新收入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294,878.52	66,294,878.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2,403,523.36	102,403,523.36	
应收款项融资	65,551,538.90	65,551,538.90	
预付款项	6,231,824.47	6,231,824.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06,144.25	2,006,144.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1,618,302.52	231,618,302.5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74,106,212.02	474,106,212.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167,108.93	21,167,108.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00,000.00	1,8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9,560,663.45	619,560,663.45	
在建工程	123,147,821.04	123,147,821.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4,410,271.32	64,410,271.32	
开发支出	2,159,334.79	2,159,334.7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30,040.12	8,930,040.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1,175,239.65	841,175,239.65	
资产总计	1,315,281,451.67	1,315,281,451.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7,642.70	11,007,642.7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000,000.00	34,000,000.00	
应付账款	144,432,475.82	144,432,475.82	
预收款项	12,017,721.15	0.00	-12,017,721.15
合同负债		12,017,721.15	12,017,721.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30,759.23	2,130,759.23	
应交税费	3,346,028.21	3,346,028.21	
其他应付款	8,711,707.12	8,711,707.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30,562,287.65	30,562,287.6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6,208,621.88	246,208,621.8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7,000,000.00	2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214,828.04	42,214,828.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214,828.04	79,214,828.04	
负债合计	325,423,449.92	325,423,449.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2,746,108.00	522,746,1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7,452,238.46	317,452,238.46	
减：库存股	5,073,120.00	5,073,12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601,274.21	31,601,274.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2,356,380.26	122,356,380.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89,082,880.93	989,082,880.93	
少数股东权益	775,120.82	775,120.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89,858,001.75	989,858,001.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15,281,451.67	1,315,281,451.67	

调整情况说明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规定，将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列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641,379.84	62,641,379.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6,437,979.28	96,437,979.28	
应收款项融资	65,551,538.90	65,551,538.90	
预付款项	6,147,434.24	6,147,434.24	
其他应收款	5,369,986.30	5,369,986.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30,764,091.28	230,764,091.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66,912,409.84	466,912,409.8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167,108.93	31,167,108.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29,860.00	4,429,86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9,134,732.35	619,134,732.35	
在建工程	122,572,374.35	122,572,374.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4,396,812.97	64,396,812.97	
开发支出	2,159,334.79	2,159,334.7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60,894.92	7,960,894.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1,821,118.31	851,821,118.31	
资产总计	1,318,733,528.15	1,318,733,528.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7,642.70	11,007,642.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000,000.00	34,000,000.00	
应付账款	143,766,630.86	143,766,630.86	
预收款项	11,739,406.35	0.00	-11,739,406.35
合同负债		11,739,406.35	11,739,406.35
应付职工薪酬	2,122,628.48	2,122,628.48	
应交税费	3,296,162.78	3,296,162.78	
其他应付款	6,450,224.36	6,450,224.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562,287.65	30,562,287.6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2,944,983.18	242,944,983.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000,000.00	2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214,828.04	42,214,828.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214,828.04	79,214,828.04	
负债合计	322,159,811.22	322,159,811.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2,746,108.00	522,746,1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7,541,196.46	317,541,196.46	
减：库存股	5,073,120.00	5,073,12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601,274.21	31,601,274.21	
未分配利润	129,758,258.26	129,758,258.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6,573,716.93	996,573,716.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18,733,528.15	1,318,733,528.15	

调整情况说明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规定，将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核算。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明胶系列产品销售收入，除《有机肥料》（NY525—2012）标准、《有机-无机复混肥料》（GB18877—2009）标准、《生物有机肥》（NY884—2012）标准之外的有机肥产品销售收入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增值税	磷酸氢钙销售收入*1	-
增值税	符合《有机肥料》（NY525—2012）标准、《有机-无机复混肥料》（GB18877—2009）标准、《生物有机肥》（NY884—2012）标准的有机肥产品销售收入*2	-
增值税	转让非专利技术	6%
增值税	简易计税方法	3%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3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 为纳税基准	1.2%
水资源税*4	实际用水量	5.00 元/m ³ 、10.00 元/m ³
土地使用税*5	土地使用面积	9.60 元/m ² 、7.20 元/m ²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东宝圆素（北京）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25%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公司自2008年12月26日首次被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以来，分别于2011年11月9日通过复审、2014年8月29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2017年11月9日再次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715000109），自2017年至2019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0年7月25日，公司已向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认定机构办公室填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书，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尚未得到批复，本公司2020年1-6月暂按15%的税率计提并预交所得税。

3、其他

注*1：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下发的《关于饲料生产企业申请免征增值税问题的批复》（内国税流字[2000]56号）文件之规定，本公司销售的磷酸氢钙产品，免征增值税。

注*2：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8〕56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有机肥产品执行标准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86号）文件之规定，本公司生产的《有机肥料》（NY525—2012）标准、《有机-无机复混肥料》（GB18877—2009）标准、《生物有机肥》（NY884—2012）标准的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

注*3：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修改《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船税法>办法》和《内蒙古自治区房产税实施细则》的决定(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239号)，自2019年1月1日到2021年12月31日，房产税纳税基准由房产原值一次减除比例暂由10%调整为30%，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按照房产原值的70%为纳税基础缴纳房产税。

注*4：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的通知》（内政发[2017]157号）文件之规定，自2017年12月1日起，公司按照地下水非超采区5元/立方米、超采区10元/立方米缴纳水资源税。

注*5：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调整方案》（内政字[2019]16号）的批复，公司经营所在地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认定机构办公室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二级为9.60元/m²、三级为7.2元/m²。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2.69	6,663.80
银行存款	67,213,026.45	66,233,214.72
其他货币资金	55,000.00	55,000.00
合计	67,268,339.14	66,294,878.52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000,000.00	12,000,000.00
受监管的银行存款	200,000.00	200,000.00
支付平台保证金	55,000.00	55,000.00
合计	12,255,000.00	31,274,700.00

1、报告期内公司向浦发银行包头分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保证金1,20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20年6月3日至2020年12月1日。

2、公司因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九原支行申请项目贷款与对方签订《账户监管协议》，约定将公司的销售收入作为对方债权实现的保障，将销售收入的30%存入监管账户，由债权人进行监管，监管账户资金余额不得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监管期限自2017年3月20日起，至公司偿还全部债务止。详见本附注七、注释23。

3、电商平台保证金5.50万元。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858,777.52	100.00%	8,870,589.73	11.69%	66,988,187.79	112,989,818.16	100.00%	10,586,294.80	9.37%	102,403,523.36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75,858,777.52	100.00%	8,870,589.73	11.69%	66,988,187.79	112,989,818.16	100.00%	10,586,294.80	9.37%	102,403,523.36
合计	75,858,777.52	100.00%	8,870,589.73	11.69%	66,988,187.79	112,989,818.16	100.00%	10,586,294.80	9.37%	102,403,523.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8,870,589.7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75,858,777.52	8,870,589.73	11.69%
合计	75,858,777.52	8,870,589.7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9,820,384.87
1 至 2 年	10,448,872.73
2 至 3 年	662,000.00
3 年以上	4,927,519.92
3 至 4 年	231,555.22
4 至 5 年	431,517.95
5 年以上	4,264,446.75
合计	75,858,777.52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0,586,294.80		1,715,705.07			8,870,589.73
合计	10,586,294.80		1,715,705.07			8,870,589.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39,160,209.80	51.62%	2,427,760.49
合计	39,160,209.80	51.62%	

3、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4,901,370.09	65,551,538.90
合计	44,901,370.09	65,551,538.9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无需对应收款项融资计提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734,555.46	—
合计	70,734,555.46	—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806,335.55	99.02%	6,077,956.53	97.53%

1至2年	53,051.28	0.44%	143,632.88	2.31%
2至3年	52,960.68	0.45%		
3年以上	10,235.06	0.09%	10,235.06	0.16%
合计	11,922,582.57	--	6,231,824.47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5,846,200.68	49.03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883,510.52	2,006,144.25
合计	1,883,510.52	2,006,144.25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408,695.83	54,189.61
押金及保证金	512,144.00	191,500.00
工程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往来款及其他		775,137.00
合计	2,920,839.83	3,020,826.61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14,682.36			1,014,682.36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2,646.95			22,646.95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037,329.31			1,037,329.3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53,821.33
1 至 2 年	5,374.50
2 至 3 年	307,954.00
3 年以上	2,153,690.00
3 至 4 年	2,000,200.00
4 至 5 年	5,300.00
5 年以上	148,190.00
合计	2,920,839.8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014,682.36	22,646.95				1,037,329.31
合计	1,014,682.36	22,646.95				1,037,329.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包头市包供成套电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借款	2,000,000.00	3 至 4 年	68.47%	800,000.00
王根蛇	往来款	307,954.00	2 至 3 年	10.54%	61,590.80
浙江淘宝网络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62,000.00	1 年以内, 5 年以上	2.12%	50,600.00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	5 年以上	1.71%	50,000.00
包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保证金及押金	40,000.00	5 年以上	1.37%	40,000.00
合计	--	2,459,954.00	--	84.22%	1,002,190.80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908,665.13		22,908,665.13	23,621,863.05		23,621,863.05
在产品	54,381,079.07		54,381,079.07	50,071,328.05		50,071,328.05
库存商品	143,429,109.36	209,507.69	143,219,601.67	91,872,943.43		91,872,943.43
周转材料				91,812.70		91,812.70
发出商品	46,528.57		46,528.57	1,141,732.24		1,141,732.24
自制半成品	69,470,687.50		69,470,687.50	64,818,623.05		64,818,623.05
委托加工物资	26,841.17		26,841.17			
合计	290,262,910.80	209,507.69	290,053,403.11	231,618,302.52		231,618,302.5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09,507.69				209,507.69
合计		209,507.69				209,507.69

1、按库存商品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以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系胶原蛋白部分产品发生跌价所致。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9,926.70	
增值税待认证进项税额	16,231.11	
预交尚未抵缴的企业所得税	170,219.92	
合计	196,377.73	

其他说明：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吴忠市宁 宝源生物 科技有限 公司	2,202,626 .50		2,202,734 .52	108.02							0.00	
包头市宝 成联精细 化工有限 责任公司	4,901,623 .96			176.52							4,901,800 .48	
通辽市蒙	6,876,913	1,500,000		-2,167.51							8,374,745	

宝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09	.00								.58	
杭州中科 润德生物 技术发展 有限公司	7,185,945 .38			-383,153. 75						6,802,791 .63	
小计	21,167,10 8.93	1,500,000 .00	2,202,734 .52	-385,036. 72						20,079,33 7.69	
合计	21,167,10 8.93	1,500,000 .00	2,202,734 .52	-385,036. 72						20,079,33 7.69	

其他说明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丘市任达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合计	1,800,000.00	1,8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 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 入留存收益的原 因
商丘市任达生物 科技有限责任公 司						

其他说明：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06,625,134.06	619,560,663.45
合计	706,625,134.06	619,560,663.4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1,445,932.59	420,106,715.66	8,581,337.61	15,739,560.47	795,873,546.33
2.本期增加金额	72,811,037.82	50,674,742.26		462,578.50	123,948,358.58
(1) 购置		848,191.42		413,092.17	1,261,283.59
(2) 在建工程转入	72,811,037.82	49,826,550.84		49,486.33	122,687,074.9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8,039,509.58	16,129,120.27	59,255.00	68,106.43	24,295,991.28
(1) 处置或报废			59,255.00		59,255.00
(2) 其他减少	8,039,509.58	16,129,120.27		68,106.43	24,236,736.28
4.期末余额	416,217,460.83	454,652,337.65	8,522,082.61	16,134,032.54	895,525,913.6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4,666,371.22	117,227,944.01	5,298,696.56	9,119,871.09	176,312,882.88
2.本期增加金额	5,798,034.03	14,940,559.78	301,076.05	1,132,474.87	22,172,144.73
(1) 计提	5,798,034.03	14,940,559.78	301,076.05	1,132,474.87	22,172,144.73
3.本期减少金额	1,910,016.56	7,573,125.62	48,373.13	52,732.73	9,584,248.04
(1) 处置或报废			48,373.13		48,373.13
(2) 其他减少	1,910,016.56	7,573,125.62		52,732.73	9,535,874.91
4.期末余额	48,554,388.69	124,595,378.17	5,551,399.48	10,199,613.23	188,900,779.5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					

少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7,663,072.14	330,056,959.48	2,970,683.13	5,934,419.31	706,625,134.06
2.期初账面价值	306,779,561.37	302,878,771.65	3,282,641.05	6,619,689.38	619,560,663.4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58,437,922.96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公司对原有年产 1000 吨胶原蛋白生产线升级扩产至 2300 吨，报告期内将固定资产转入了在建工程，原值减少 24,236,736.28 元。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3,185,528.28	123,147,821.04
合计	63,185,528.28	123,147,821.0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00 吨胶原蛋白项目				104,509,013.88		104,509,013.88
胶原产业“双创”示范基地	8,414,623.86		8,414,623.86	8,274,405.07		8,274,405.07
明胶及磷钙仓储项目	10,108,621.67		10,108,621.67	9,788,955.40		9,788,955.40
年产 800 吨复配乳化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380,000.00		380,000.00			
胶原蛋白肽营养补充剂制品建设项目	32,500.00		32,500.00			

年产 1000 吨升级扩产至 2300 吨胶原蛋白项目	15,265,215.06		15,265,215.06			
废水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28,328,373.12		28,328,373.12			
年产 5 万吨绿色生态有机肥项目	656,194.57		656,194.57	575,446.69		575,446.69
合计	63,185,528.28		63,185,528.28	123,147,821.04		123,147,821.0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00 吨胶原蛋白项目	130,447,800.00	104,509,013.88	18,178,061.11	122,687,074.99			94.05%	100%				募股资金
胶原产业"双创"示范基地	12,000,000.00	8,274,405.07	140,218.79			8,414,623.86	70.12%	85%				其他
明胶及磷钙仓储	17,042,900.00	9,788,955.40	319,666.27			10,108,621.67	59.31%	65%				其他
"年产 800 吨复配乳化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4,400,000.00		380,000.00			380,000.00	8.64%	10%				其他
胶原蛋白肽营养补充剂制品建设项目	118,203,200.00		32,500.00			32,500.00						其他
"年产 1000 吨升级扩	2,901,000.00		15,265,215.06			15,265,215.06	19.45%	20%				其他

产至 2300 吨 胶原蛋白 项目												
年产 5 万 吨绿色 生态有 机肥项 目	75,647,7 00.00	575,446. 69	80,747.8 8			656,194. 57	0.87%	2%				其他
废水资 源综合 利用项 目	103,441, 200.00		28,328,3 73.12			28,328,3 73.12	27.39%	30%				其他
合计	464,083, 800.00	123,147, 821.04	62,724,7 82.23	122,687, 074.99		63,185,5 28.28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年产1000吨升级扩产至2300吨胶原蛋白项目是公司对原有年产1000吨胶原蛋白生产线升级扩产项目，报告期内，自固定资产转入在建工程14,700,895.46元，本期新增在建工程564,319.60元，合计：15,265,215.06元。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7,433,342.89	17,790,973.80	4,697,557.17	1,543,971.35	81,465,845.21
2.本期增加金 额					
(1) 购置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7,433,342.89	17,790,973.80	4,697,557.17	1,543,971.35	81,465,845.2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486,589.09	7,851,634.01	1,587,409.91	1,129,940.88	17,055,573.89
2.本期增加金额	581,190.30	769,157.64	234,877.80	67,995.96	1,653,221.70
(1) 计提	581,190.30	769,157.64	234,877.80	67,995.96	1,653,221.7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067,779.39	8,620,791.65	1,822,287.71	1,197,936.84	18,708,795.5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365,563.50	9,170,182.15	2,875,269.46	346,034.51	62,757,049.62
2.期初账面价值	50,946,753.80	9,939,339.79	3,110,147.26	414,030.47	64,410,271.3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3.5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3、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口服骨胶原肽联合钙尔奇 D 对绝经后骨质疏松患者治疗效果的研究	383,793.33							383,793.33
促骨活性骨胶原肽分离与纯化	309,503.74	275,000.00						584,503.74
医用胶原水解物的制备工艺开发	1,466,037.72	1,748,126.81				1,748,126.81		1,466,037.72
骨胶原凝胶食品的原理及应用研究		351,147.48				351,147.48		
肉丸增弹类骨胶原产品的开发		350,844.60				350,844.60		
硬胶囊特殊用途明胶产品开发		409,585.11				409,585.11		
中成药硬胶囊抗脆碎明胶产品开发		523,815.12				523,815.12		
(骨)明胶对空心胶囊和软胶囊囊壳崩解时限影响的研究与产品开发		330,866.73				330,866.73		
(骨)明胶对低水分条件		364,259.39				364,259.39		

下明胶空心胶囊抗脆碎影响机理的研究与产品开发								
(骨)明胶基食用凝胶(胶冻、胶体)制备技术的开发与应用		304,912.01				304,912.01		
(骨)明胶基食品乳化剂制备技术的开发与应用		316,687.67				316,687.67		
利用(骨)明胶制备人造肉或人造肉原料制备技术的开发与应用		218,247.15				218,247.15		
(骨)明胶氨基酸/(短)多肽改善食品口感和风味研究与产品开发		238,884.80				238,884.80		
(骨)明胶基药/医用、美/药妆功能性、载体凝胶制备技术研究开发与		180,610.71				180,610.71		
酶在(骨)明胶、胶原蛋白制造与材料制备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138,787.25				138,787.25		
废水资源综合利用		389,705.24				389,705.24		
胶原蛋白粉(颗粒)溶解机理的研究		272,737.51				272,737.51		

与工艺开发								
" 新型人造肉工艺和产品研发		787.03				787.03		787.03
合计	2,159,334.79	6,415,004.61				6,139,217.58		2,435,121.82

其他说明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038,138.30	1,356,886.13	10,644,028.87	1,597,250.3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613,726.39	653,431.60	2,613,726.39	653,431.60
可抵扣亏损	1,754,713.06	438,678.27	1,253,561.46	313,390.36
政府补助	40,677,308.18	6,101,596.25	40,208,305.16	6,031,245.79
无形资产摊销	548,228.09	82,857.54	682,906.49	102,719.31
股权激励	1,861,265.00	279,189.75	1,546,685.00	232,002.75
合计	56,493,379.02	8,912,639.54	56,949,213.37	8,930,040.12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12,639.54		8,930,040.1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79,288.42	956,948.29
可抵扣亏损	1,615,956.09	2,996,283.75
合计	2,695,244.51	3,953,232.0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875,725.52	2,256,053.18	
2021	720,221.19	720,221.19	
2022	20,009.38	20,009.38	
合计	1,615,956.09	2,996,283.75	--

其他说明：

15、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1,800,000.00	11,000,000.00
抵押借款利息	97,416.53	7,642.70
合计	71,897,416.53	11,007,642.7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较大主要系报告期内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以土地使用权、房地产、机器设备等资产作抵押分别于2020年3月、2020年4月、2020年6月自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包头分行取得借款人民币2,000.00万元、1,800.00万元、1,300.00万元，自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商银行包头分行取得借款人民币980.00万元，共计6,080.00万元，借款期限均为一年。加期初1,100.00万元期末余额为7,180.00万元。

1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0	34,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4,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7、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70,687,250.30	59,437,566.85
应付工程、设备款	85,107,307.31	84,994,908.97
合计	155,794,557.61	144,432,475.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州市尚信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2,910,049.91	未到支付期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1,670,064.02	未到支付期
山西安然电子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74,459.97	未到支付期
包头市中实伟业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848,305.59	未到支付期
南通科达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06,680.00	未到支付期
合计	7,709,559.49	--

其他说明：

1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355,446.69	12,017,721.15
合计	3,355,446.69	12,017,721.15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算客户明胶货款	-8,670,000.00	本期初公司收到客户预付明胶货款 867.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陆续向客户销售发货，截至报告期末，期初预收货款已全部结算完毕。
合计	-8,670,000.00	——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30,759.23	27,873,142.96	27,135,769.05	2,868,133.1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5,023.99	385,023.99	
三、辞退福利		3,168.00	3,168.00	
合计	2,130,759.23	28,261,334.95	27,523,961.04	2,868,133.1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700.46	24,831,514.45	24,821,297.89	41,917.02
2、职工福利费		489,363.55	489,363.55	
3、社会保险费		1,124,454.12	1,124,454.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05,208.84	1,105,208.84	
工伤保险费		5,204.52	5,204.52	
生育保险费		14,040.76	14,040.76	
4、住房公积金	93,357.00	588,088.00	398,254.00	283,19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05,701.77	839,722.84	302,399.49	2,543,025.12
合计	2,130,759.23	27,873,142.96	27,135,769.05	2,868,133.1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1,500.79	371,500.79	
2、失业保险费		13,523.20	13,523.20	
合计		385,023.99	385,023.99	

其他说明：

2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0,186.68	2,217,922.72
企业所得税		509,107.60
个人所得税	20,852.85	43,198.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13.07	158,274.46
教育费附加	3,009.34	113,053.18
水资源税	862,067.00	304,472.00
合计	950,328.94	3,346,028.21

其他说明：

期末应交税费减少较大，主要系本期末应交增值税及附加税、企业所得税较期初减少所致。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464,840.42	8,711,707.12
合计	4,464,840.42	8,711,707.12

(1)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536,560.00	5,073,120.00
押金及保证金	384,583.20	274,983.20
代收款	130,711.63	343,249.16
待支付费用	1,340,985.59	991,950.49
其他	72,000.00	72,000.00
关联方资金		1,956,404.27
合计	4,464,840.42	8,711,707.12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536,560.00	未到回购期
合计	2,536,560.00	--

其他说明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821,765.24	30,562,287.65
合计	24,821,765.24	30,562,287.65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详见本附注七、注释23。

2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2,321,765.24	57,562,287.6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821,765.24	-30,562,287.65
合计	17,500,000.00	27,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公司以滨河新区共计3宗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九原支行申请项目贷款，用于新建年产3500吨新工艺明胶工程建设。同时签订《账户监管协议》，约定将公司的销售收入作为债权人债权实现的保障，将销售收入的30%存入监管账户，由债权人进行监管，监管账户资金余额不得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监管期限自2017年3月20日起，至公司偿还全部债务止。

公司分别于2017年10月26日、2017年11月9日取得借款共计2,800.00万元，累计偿还2,025.00万元，期末余额775.00万元。到期日为2020年12月26日，借款利率为5.035%，借款利率每12个月为一个浮动周期，以同期借款基准利率为基础上浮6%。

公司以滨河新区共计3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东区锅炉房、配电室及五金库、明胶车间、前处理车间、原辅料库、水泵房、研发中心、综合服务中心、前处理车间（灰反应区））作抵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九原支行申请项目贷款，用于年产3500吨明胶扩建至年产7000吨明胶项目建设。同时签订《账户监管协议》，约定将公司的销售收入作为债权人债权实现的保障，将销售收入的30%存入监管账户，由债权人进行监管，监管账户资金余额在任一时点均不得低于人民币20万元。监管期限自2019年1月24日起，至公司偿还全部债务止。

公司用于年产3500吨明胶扩建至年产7000吨明胶项目建设分别于2019年2月3日、2019年9月27日取得借款共计5,200.00万元，累计偿还1,750.00万元，期末余额3,450.00万元。到期日为2022年12月24日，借款利率为5.225%，借款利率每12个月为一个浮动周期，以同期借款基准利率为基础上浮10%。

根据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九原支行签订的借款协议约定，公司应于2021年6月30日前归还上述长期借款本金共计2,475.00万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4、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生化明胶项目专项资金*1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说明：

注*1：根据2005年3月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下发的《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05年国家高技术产业化项目国债专项资金基建支出预算（拨款）指标的通知》（内财建一[2005]125号）、2005年4月包头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达2005年国家高技术产业化项目国债专项资金基建支出计划的通知》（包财经一[2005]11号）文件，和2005年6月包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包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下达自治区2005年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的通知》（包发改投字[2005]300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2005年收到生化明胶项目专项资金10,000,000.00元，用于公司的利用生物酶解技术高效制备高档明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建设。

根据2011年3月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研究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有关事宜专题会议纪要》（[2011]23号）之规定，公司需偿还上述生化明胶项目专项资金10,000,000.00元。

2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1,689,828.04	2,100,000.00	1,920,909.06	41,868,918.98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525,000.00		150,000.00	375,000.00	
合计	42,214,828.04	2,100,000.00	2,070,909.06	42,243,918.9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清洁生产专项补助资金*1	139,285.41			46,428.60			92,856.81	与资产相关

180 万吨明胶废水治理工程专项资金*2	984,648.15			246,162.06			738,486.09	与资产相关
环保废水明沟排放治理项目资金*3	57,142.97			14,285.70			42,857.27	与资产相关
明胶生产中应用信息化控制技术项目资金*4	10,714.12			3,571.44			7,142.68	与资产相关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5	321,428.66			71,428.56			250,000.10	与资产相关
可溶性原生蛋白的研制开发项目资金*6	493,303.57			58,035.72			435,267.85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00 吨可溶性胶原蛋白项目*7	2,166,666.91			142,857.12			2,023,809.79	与资产相关
外经贸区域协调发展促进资金*8	1,095,236.72			71,428.68			1,023,808.04	与资产相关
4000 吨至 6500 吨明胶扩产项目*9	714,285.78			53,571.42			660,714.36	与资产相关
研发中心补助资金*10	3,696,428.70			160,714.26			3,535,714.44	与资产相关
3500 吨项目扶持资金*11	7,340,683.36			320,186.28			7,020,497.08	与资产相关
骨素酶法明胶的工艺开发*12	1,770,000.00			69,386.64			1,700,613.36	与资产相关
入区项目补助资金*13	9,666,468.34			233,465.19			9,433,003.15	与资产相关
胶原产业双创示范基地建设项目*14	11,411,535.38			235,385.83			11,176,149.55	与资产相关

外贸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项目*15	1,471,999.97			64,000.01			1,407,999.96	与资产相关
设备升级引导资金*16	350,000.00			12,499.98			337,500.02	与资产相关
医用胶原水解物制备工艺开发*17	525,000.00			150,000.00			3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年产 3500 吨增至 7000 吨新工艺精深加工明胶建设项目*18		1,600,000.00		38,554.20			1,561,445.80	与资产相关
自治区重点实验室项目*19		500,000.00		78,947.37			421,052.6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2,214,828.04	2,100,000.00		2,070,909.06			42,243,918.98	

其他说明：

注1：根据2006年12月包头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达2006年中央补助清洁生产专项资金计划的通知》（包财经一[2006]85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2006年12月收到中央补助地方清洁生产专项资金1,300,000.00元，用于公司综合利用废骨资源开发生产明胶骨素及延伸产品项目。

注2：根据2006年12月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和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2006年自治区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内财建一[2006]1259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2007年收到自治区环保专项资金1,000,000.00元；根据2010年2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下发的《关于2010年第一批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铬渣、松花江、淮河、黄河中上游、丹江口库区、三峡库区的复函）（发改办环资[2010]331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2010年10月收到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专项资金4,700,000.00元，用于公司180万吨明胶废水治理工程项目。

注3：根据2005年8月包头市财政局和包头市环境保护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2005年环保专项资金（排污费）计划的通知》（包环字[2005]22号）等相关文件之规定，公司于2005年收到环保废水明沟排放治理项目资金400,000.00元，用于公司明胶扩建工程废水治理工程项目。

注4：2005年8月公司与包头市科学技术局签订编号为2005Z2003-2的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双方约定：本公司承担利用酶解法工艺生产高档明胶流程中应用信息化控制技术，所需资金10万元由包头市财政投入。公司于2005年收到上述资金。

注5：根据2007年11月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和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2007年自治区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内财建一[2007]1109号）文件之规定，公司收到环境保护专项资金2,000,000.00元，用于公司废水及废弃物污染防治综合利用项目。

注6：2009年8月公司与包头市科学技术局签订编号为2009Z1019的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双方约定：本公司承担可溶性胶原蛋白制备开发项目，所需资金10万元由包头市财政投入，公司于2009年12月收到上述资金100,000.00元；根据2009年8月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下发的《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09年第一批应用技术与开发资金的通知》（内财教[2009]853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2009年11月收到自治区应用技术与开发资金1,000,000.00元，用于可溶性胶原蛋白产业化项目；根据2010年5月包头市财政局和包头市科学技术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包头市2010年应用技术与开发项目计划（第一批）及专项

补助资金的通知》（包财教[2010]21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2010年11月收到可溶性胶原蛋白产业化关键技术攻关补助资金500,000.00元，用于可溶性胶原蛋白产业化项目。

注7：根据2013年12月23日包头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达2013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包财工交[2013]119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2013年12月、2014年4月收到包头稀土高新区财政局拨付年产1000吨可溶性胶原蛋白项目补贴共计4,000,000.00元。

注8：根据2014年12月19日内蒙古自治区商务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联合下发的《关于确认2013年度边贸项目和外经贸区域发展补报项目的通知》（内商规财字[2014]1170号）文件之规定，公司2015年1月收到上述边贸项目和外经贸区域发展补助资金2,000,000.00元。

注9：根据2015年10月29日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蒙古自治区商务厅联合下发的《关于拨付2014年外经贸区域协调发展补报项目支持资金的通知》（内财贸[2015]1513号）文件之规定，公司收到补助资金1,500,000.00元，用于明胶4000吨/年增至6500吨/年扩建项目。

注10：根据2015年8月28日包头市财政局、包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2015年自治区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包财贸[2015]57号）文件之规定，2016年2月公司收到2015年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1,500,000.00元；根据2016年1月22日包头稀土高新区委员会下发的《包头稀土高新区促进科技创新20条政策措施（试行）的通知》（包开管发[2016]3号）文件之规定，2016年12月公司收到企业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扶持资金3,000,000.00元；共计收到资金4,500,000.00元，用于公司研发中心建设补助。

注11：根据2014年5月6日包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政办公室关于印发《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关于贯彻落实包头市支持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意见》文件之规定，2016年12月公司收到工业重点项目扶持资金5,000,000.00元，根据2017年12月25日包头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7年自治区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文件之规定，2018年2月公司收到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3,800,000.00元。用于公司3500吨明胶项目的建设工程。

注12：根据2017年12月5日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科技厅下发的《关于下达2017年自治区科技重大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文件之规定，2018年9月公司收到东宝骨素酶法明胶的工艺开发补助款5,000,000.00元，用于东宝骨素酶法明胶的工艺开发。

注13：根据2018年10月11日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园区建设管理局下发的《包头稀土高新区园区建设管理局关于东宝生物申请扶持资金的请示回复意见》文件之规定，2018年12月公司收到入区项目补助资金款10,000,000.00元，用于公司3500吨明胶项目的建设工程。

注14：根据2018年3月5日包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转发东北振兴新动能培育平台及设施建设专项2018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文件之规定，2018年12月公司收到胶原产业双创示范基地建设项目款12,000,000.00元。用于公司“胶原产业双创示范基地”项目的建设工程。

注15：根据2018年12月21日包头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达2018年外经贸专项资金的通知》文件之规定，2019年1月公司收到外贸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项目补助资金款1,600,000.00元，用于公司年产3500吨新工艺精深加工明胶建设项目。

注16：根据2017年4月26日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指导产业健康发展的八条措施》文件之规定，2019年9月公司收到设备升级引导资金350,000.00元，用于部分设备改造升级。同时收到融资租赁补贴资金355,000.00元，用于支付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利息的补偿。

注17：根据2019年5月28日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和信息化局下发的《关于组织申报2019年度包头稀土高新区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通知》文件之规定，2019年10月公司收到医用胶原水解物制备工艺开发项目补助资金款600,000.00元，用于加快医用胶原水解物制备工艺的成果转化。

注18：根据2019年11月29日包头市财政局下发的《包头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预算的通知》文件之规定，2020年3月公司收到提升外贸企业竞争力项目补助资金1,600,000.00元，用于年产3500吨增至7000吨新工艺精深加工明胶建设项目。

注19：2019年12月公司与包头市科学技术局、包头市财政局签订编号为NM2019BT062的科技计划项目

任务书，根据约定：本公司承担自治区重点实验室建设工作，所需资金50万元由包头市财政投入。公司于2020年4月收到上述资金。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2,746,108.00				-936,000.00	-936,000.00	521,810,108.00

其他说明：

本期股本增减变动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三。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4,550,760.37	4,098,010.84	4,558,173.82	314,090,597.39
其他资本公积	2,901,478.09	333,840.00		3,235,318.09
其他				
合计	317,452,238.46	4,431,850.84	4,558,173.82	317,325,915.4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未达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本期归还被激励对象共计人民币2,581,904.73元，减少股本人民币936,000.00元，同时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645,904.73元；报告期内，公司对同一控制下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根据公司享有子公司股东权益份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额，调减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2,912,269.09元。本期减少共计4,558,173.82元

2、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主要系确认股份支付费用333,840.00元。

3、根据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准则规定，编制合并报表时调增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4,098,010.84元。

28、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份支付	5,073,120.00		2,536,560.00	2,536,560.00
合计	5,073,120.00		2,536,560.00	2,536,56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减少系公司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未达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本期归还被激励对象出资款所致。

2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038,506.73			31,038,506.73
任意盈余公积	562,767.48			562,767.48
合计	31,601,274.21			31,601,274.2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5,048,961.81	108,209,212.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692,581.5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2,356,380.26	108,209,212.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79,047.92	19,693,119.3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682,383.24	15,719,823.2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3,453,044.94	112,182,508.4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2,692,581.55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5,531,657.95	153,101,590.12	229,902,034.43	185,109,683.27
其他业务	1,250,466.46	83,358.22	1,126,672.20	3,117.95

合计	186,782,124.41	153,184,948.34	231,028,706.63	185,112,801.22
----	----------------	----------------	----------------	----------------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明胶系列及磷酸氢钙	171,637,698.01			171,637,698.01
胶原蛋白系列产品	13,866,659.05			13,866,659.05
其他产品及其他业务	1,277,767.35			1,277,767.35
其中：				
东北地区	4,261,448.33			4,261,448.33
华中地区	13,543,292.09			13,543,292.09
华南地区	21,246,007.04			21,246,007.04
华北地区	44,493,498.25			44,493,498.25
华东地区	95,573,190.07			95,573,190.07
其他地区	7,664,688.63			7,664,688.63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合计	186,782,124.41			186,782,124.4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83,645,431.00元，其中，83,645,431.00元预计将于2020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3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2,259.11	301,158.97
教育费附加	69,536.42	129,068.11
房产税	1,144,598.97	970,583.17
土地使用税	735,017.66	735,017.66

印花税	123,763.40	144,971.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357.61	86,045.41
水利建设基金及其他	208,321.15	234,875.83
合计	2,489,854.32	2,601,720.94

其他说明：

3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03,656.30	2,129,064.87
运输费	2,954,092.47	3,998,447.02
推广、宣传策划费	220,616.67	628,267.69
广告费	490,793.16	361,547.89
服务费	255,593.01	535,235.01
差旅费	104,532.26	335,931.09
展位费	55,036.53	109,446.60
作业费	228,842.65	227,725.23
股权激励费用	50,289.96	125,724.98
其他	452,784.34	627,592.63
合计	7,316,237.35	9,078,983.01

其他说明：

- 1、推广、宣传策划费减少主要是公司在胶原蛋白终端产品的市场开拓上，调整了宣传、推广方式，本期投入减少。
- 2、运输费减少主要是明胶、原料胶原蛋白销量较上年同期减少，运输费相应减少。
- 3、服务费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申请保健品批文费用投入减少所致。
- 4、差旅费、展位费减少主要是受疫情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参展次数及销售业务人员出差次数少于上年同期所致。

3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57,506.62	4,621,146.04
无形资产摊销	644,936.28	618,992.88
折旧费	1,519,076.59	1,600,546.00
修理费	1,107,649.08	1,070,349.84
差旅交通费	679,782.34	496,623.73
信息披露费	160,828.32	86,374.05

保险费	278,203.83	312,678.73
业务招待费	216,439.77	415,606.55
股权激励费用	181,900.02	454,750.01
其他	1,947,048.40	1,385,202.81
合计	11,793,371.25	11,062,270.64

其他说明：

其他主要包括会议费、质量费、通讯费、办公费等零星费用。

3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62,621.22	2,782,182.44
折旧与摊销	2,026,441.22	1,951,527.28
材料费	311,331.43	400,084.36
其他费用	208,460.91	377,192.71
合计	5,708,854.78	5,510,986.79

其他说明：

本期研发费用增加主要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人员增加、薪酬增加以及新增研发项目所致。

3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418,543.79	881,923.22
利息收入	-233,725.46	-757,891.64
汇兑损益	44,011.62	-62,944.11
手续费	55,080.01	53,239.16
合计	2,283,909.96	114,326.63

其他说明：

本期财务费用增加主要是银行贷款增加，利息费用相应增加以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摊销	2,070,909.06	1,503,928.08
百年老店奖励资金		1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
中小企业项目补贴资金		22,100.00
进博会补贴资金	3,000.00	2,000.0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5,743.91	35,482.97
再融资奖励资金	1,000,000.00	
疫情稳岗补贴	285,600.00	
合计	3,385,252.97	1,713,511.05

3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5,036.72	-94,125.44
应收票据贴现利息	-562,395.33	-318,122.90
合计	-947,432.05	-412,248.34

其他说明：

- 1、本期投资收益减少主要是被投资单位处于项目筹建期间，尚未产生经济效益所致。
- 2、本期银行承兑汇票贴现金额增加，贴息利息相应增加。

3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646.95	-12,421.8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15,705.07	-260,574.76
合计	1,693,058.12	-272,996.56

其他说明：

主要是本期应收账款回款较多，相应转回期初计提坏账准备。

4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	-209,507.69	

损失		
合计		-209,507.69

其他说明：

主要是本期对部分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4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546,367.23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6,768.62	14,203.19
合计	6,768.62	1,560,570.42

4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他	1,400.30	12,466.23	1,400.30
合计	1,400.30	12,466.23	1,400.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4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8,706.71		18,706.71
其他		131.00	
合计	18,706.71	131.00	18,706.71

其他说明：

本期主要系新冠肺炎疫情相关捐赠支出。

4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35,320.76	3,065,862.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2,400.58	-608,549.08
合计	1,267,721.34	2,457,313.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915,781.9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87,367.3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1,626.7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7,755.5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4,657.9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3,686.14
所得税费用	1,267,721.34

其他说明

4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33,553.49	757,891.6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1,288,600.00	174,1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2	2,100,000.00	1,600,000.00
其他往来款	49,140.63	148,994.0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5,743.91	35,482.97
其他	1,400.30	12,466.23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合计	3,798,438.33	2,728,934.8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1、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再融资奖励资金100.00万元、疫情稳岗补贴28.56万元、进博会补贴资金0.30万元，共计128.86万元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
- 2、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提升外贸企业竞争力项目补助资金160.00万元、自治区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补助资金50.00万元，共计210.00万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往来款	2,541,821.11	672,069.70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支出	3,610,192.94	4,394,440.41
销售费用支出	1,791,001.50	6,341,083.56
手续费支出	86,354.13	53,239.16
营业外支出		131.00
合计	8,029,369.68	11,460,963.8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12,000,000.00	36,419,810.00
售后租回款		5,115,457.02
合计	12,000,000.00	41,535,267.0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报告期内收回并直接用于偿还到期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1200.00万元。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	2,536,560.00	3,382,08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000,000.00	28,24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份费用		1,714,910.37
合计	14,536,560.00	33,336,990.3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1、报告期内公司回购了股权激励的部分限制性股票253.66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向浦发银行包头分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保证金1200.00万元。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648,060.63	17,691,475.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83,550.43	272,996.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172,144.73	16,316,273.42
无形资产摊销	1,653,221.70	1,565,800.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68.62	-1,560,570.4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74,317.94	1,200,046.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5,036.72	94,125.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17,400.58	-730,581.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435,100.59	-4,855,224.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50,301,002.28	-23,462,915.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6,078,790.18	-56,833,250.59
其他	314,580.00	786,45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1,554.76	-49,515,374.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 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55,013,339.14	101,485,184.78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4,039,878.52	67,149,754.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3,460.62	34,335,430.6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库存现金	312.69	6,663.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013,026.45	54,033,214.72
二、现金等价物	55,013,339.14	54,039,878.5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013,339.14	54,039,878.52

其他说明：

4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255,000.00	20.00 万元受账户监管，1200.00 万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支付电商平台保证金 5.50 万元，详见其他说明（1）。
固定资产	346,484,033.72	借款抵押房屋建筑物 191,520,964.61 元、机器设备 154,963,069.11 元，详见其他说明（2）。
无形资产	57,433,342.89	借款抵押土地使用权，详见其他说明（2）。
固定资产*2	158,437,922.96	未办妥产权
合计	574,610,299.57	--

其他说明：

（1）公司以滨河新区共计3宗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九原支行申请项目贷款，用于新建年产3500吨新工艺明胶建设。同时签订《账户监管协议》，约定将公司的销售收入作为债权人债权实现的保障，将销售收入的30%存入监管账户，由债权人进行监管，监管账户资金余额不得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监管期限自2017年3月20日起，至公司偿还全部债务止。

报告期内，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包头分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保证金1,200.00万元，2020年6月3日至2020年12月1日。

电商平台保证金5.50万元。

（2）公司以黄河大街46号土地使用权以及地上房产、部分机器设备等资产作抵押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包头分行申请取得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8,000.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公司以部分机器设备作抵押向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商银行包头分行申请取得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980.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以滨河新区三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房产作抵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九原支行申请取得项目贷款授信额度8,000.00万元，授信期限四年。

除存在上述事项外，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资产权利无受限情况。

4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05,643.40
其中：美元	29,047.73	7.07950	205,643.40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214,065.95
其中：美元	30,237.44	7.07950	214,065.95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4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2,100,000.00	详见附注七注释 25	117,501.57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314,343.91	详见附注七注释 37	1,314,343.91
合计	3,414,343.91		1,431,845.4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0、其他**追溯调整说明**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增加了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报告期内公司对本期期初及上期金额进行了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调整前金额	影响金额	调整后金额	备注
资产负债表部分：				
货币资金	66,202,339.74	92,538.78	66,294,878.52	
应收账款	102,288,620.86	114,902.50	102,403,523.36	
预付款项	6,171,694.07	60,130.40	6,231,824.47	
其他应收款	1,538,314.35	467,829.90	2,006,144.25	
存货	230,774,148.72	844,153.80	231,618,302.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29,860.00	-2,629,860.00	1,800,000.00	
固定资产	619,134,732.35	425,931.10	619,560,663.45	
在建工程	122,572,374.35	575,446.69	123,147,821.04	
无形资产	64,396,812.97	13,458.35	64,410,271.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60,894.92	969,145.20	8,930,040.12	
应付账款	143,767,630.86	664,844.96	144,432,475.82	
预收款项	11,981,361.15	36,360.00	12,017,721.15	
其他应付款	6,472,816.63	2,238,890.49	8,711,707.12	
资本公积金	317,541,196.46	-88,958.00	317,452,238.46	
未分配利润	125,048,961.81	-2,692,581.55	122,356,380.26	
少数股东权益		775,120.82	775,120.82	
利润表部分：				
销售费用	9,070,983.01	8,000.00	9,078,983.01	
管理费用	10,892,275.30	169,995.34	11,062,270.64	
财务费用	114,213.31	113.32	114,326.63	
营业外收入	2,493,466.23	-2,481,000.00	12,466.23	
所得税费用	3,114,778.48	-657,465.01	2,457,313.47	
少数股东损益		-8,774.60	-8,774.60	
现金流量表部分：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9,934.16	149,000.68	2,728,934.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134,350,618.58	17,500.00	134,368,118.58	

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756,375.73	21,210.00	26,777,585.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57,466.83	3,497.00	11,460,963.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488,006.70	3,800.00	72,491,806.7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部分：				
资本公积	317,541,196.46	-88,958.00	317,452,238.46	
未分配利润	125,048,961.81	-2,692,581.55	122,356,380.26	
少数股东权益		775,120.82	775,120.82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0.00%	关联方共同投资	2020年04月30日	取得控制权	58,800.00	-114,260.76	0.00	-29,248.66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9,036,806.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2,629,860.00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15,276,295.87	5,523,831.51
货币资金	5,558,445.36	92,538.78
应收款项	110,152.50	114,490.40
存货	1,510,240.05	981,428.69
固定资产	423,209.53	425,931.10
无形资产	2,399,414.53	2,489,909.85
预付款项	284,478.02	60,130.40
其他应收款	401,218.23	468,242.00
其他流动资产		
在建工程	4,246,546.69	575,446.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2,590.96	315,713.60
负债：	2,770,014.57	2,940,095.45
借款		
应付款项	121,359.56	664,844.96
预收款项		36,360.00
合同负债	54,360.00	
应付职工薪酬	94,506.81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2,499,788.20	2,238,890.49
净资产	12,506,281.30	2,583,736.06
减：少数股东权益	3,751,884.39	775,120.82
取得的净资产	8,754,396.91	1,808,615.24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宝圆素（北京）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商品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市	内蒙古包头市	生产与销售	90.00%		收购股权并追加投资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30,987.29		3,458,391.7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19,236.74	32,193,048.06	35,212,284.80	628,367.03		628,367.03	1,716,830.27	3,807,001.24	5,523,831.51	2,940,095.45		2,940,095.4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8,800.00	-436,624.29	-436,624.29	-3,139,553.59		-29,248.66	-29,248.66	106,793.68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079,337.69	21,167,108.9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385,144.74	-94,125.44
--综合收益总额	-385,144.74	-94,125.44

其他说明

(2)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3)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GDP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2020年6月30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44,901,370.09	—
应收账款	75,858,777.52	8,870,589.73
其他应收款	2,920,839.83	1,037,329.31
合计	123,680,987.44	9,907,919.04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

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51.62%(2019年6月30日：43.77%)。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19,980.00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16,980.00万元。

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1,897,416.53	—	—	—	71,897,416.53
应付票据	30,000,000.00	—	—	—	30,000,000.00
应付账款	155,794,557.61	—	—	—	155,794,557.61
其他应付款	4,464,840.42	—	—	—	4,464,840.42
长期借款	24,821,765.24	13,500,000.00	4,000,000.00	—	42,321,765.24
长期应付款*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86,978,579.80	13,500,000.00	4,000,000.00	10,000,000.00	314,478,579.80

注*：详见本附注七、注释24，生化明胶项目专项资金10,000,000.00元未约定还款期限。

(三) 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除了少量海外客户销售以美元结算外，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并不重大。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很小。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1) 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42,250,000.00元，详见附注七、注释23。

(2) 敏感性分析：

截止2020年6月30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179,562.50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

款。

3、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其他债权投资			44,901,370.09	44,901,370.09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00,000.00	1,80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对于持有的应收票据，其剩余期限较短，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2、因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3、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4、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5、其他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2020年6月30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1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2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3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	包头市	产品销售、技术开发以及健康、文化产业投资	6,496.96 万元	28.53%	28.5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王军。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中科润德生物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	房租	75,000.00	
杭州中科润德生物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胶原蛋白	1,327.4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79,876.00	1,147,934.79

6、其他

关联方共同投资

2019年6月至报告期末，公司以无形资产（非专利技术）和货币出资与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宝大田”）。其中：公司认缴出资8,100.00万元、占东宝大田认缴出资比例的90.00%；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认缴900.00万元，占东宝大田认缴出资比例的10.00%。

公司于2019年6月以非专利技术出资262.99万元，所出资的专利技术业经内蒙古国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内国信评报字（2019）第71号资产评估报告；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以货币出资100.0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以货币出资2843.68万元；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400.00万元。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 2.71 元、11 个月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2018年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于2018年6月12日向共计33名激励对象授予312万股限制性股票，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2.71元，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4.85元。

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收到33名被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项共计人民币845.52万元。

根据《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被激励对象本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具体安排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为40.00%；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为30.00%；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为30.00%。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包括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其中：公司层面业绩考虑以公司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次及其他股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2018年至2020年，每年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不得低于3,500.00万元、5,500.00万元、7,500.00万元；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

所有激励对象根据已获授但尚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应当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根据公司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2020年5月12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核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暨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的相关规定，2020年6月，公司减少注册资本金人民币,936,000.00元。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授予日股票收盘价计量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业绩预测结合公司预计人员离职率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975,22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14,580.00
---------------------	------------

其他说明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差异19,260.00元计入在建工程。

3、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公司于2019年11月4日与浦发银行包头分行签署了《融资额度协议》及《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位于黄河大街以南、科技路以西的1宗土地使用权及高新区黄河大街46号8项房地产以及部分机器设备作抵押取得浦发银行包头分行共计人民币8,000.00万元的融资额度，额度使用期限自2019年11月4日至2021年10月22日。

在上述融资额度内：（1）公司分别于2019年12月26日、2020年3月10日、2020年4月2日、2020年4月21日、2020年6月19日向浦发银行包头分行取得短期借款共计6,200.00万元，借款期限均为一年。（2）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以在银行存款1,200.00万元作为保证金向浦发银行包头分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3,000.00万元。

2、公司以部分机器设备作抵押于2020年4月27日向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商银行包头分行取得短期借款980.0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

3、公司以滨河新区共计3宗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九原支行申请项目借款，用于新建年产3500吨新工艺明胶建设。同时签订《账户监管协议》，约定将公司的销售收入作为债权人债权实现的保障，将销售收入的30%存入监管账户，由债权人进行监管。监管期限自2017年3月20日起，至公司偿还全部债务止。

公司分别于2017年10月26日、2017年11月9日取得长期借款共计2,800.00万元，2018年度偿还350.00万元、2019年度偿还900.00万元、报告期内偿还775.00万元，期末余额775.00万元，最后一笔借款还款期限截至2020年12月26日。

4、公司以滨河新区共计3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东区锅炉房、配电室及五金库、明胶车间、前处理车间、原辅料库、水泵房、研发中心、综合服务中心、前处理车间（灰反应区））作抵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九原支行申请项目贷款，用于年产3500吨明胶扩建至年产7000吨明胶项目建设。同时签订《账户监管协议》，约定将公司的销售收入作权人进行监管，监管账户资金余额在任一时点均不得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监管期限自2019年1月24日起，至公司偿还全部债务止。

公司分别于2019年2月3日、2019年9月27日取得长期借款共计5,200.00万元，2019年度偿还1,000.00万元、报告期内偿还750.00万元，期末余额3,450.00万元，最后一笔借款还款期限截至2022年12月24日。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公司于2016年6月3日与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建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二建公司承建公司研发中心和年产3500吨新工艺明胶建设项目机电安装工程，公司按照工程量的初步审核结果支付了相关进度款及暂估了应付工程款。

2019年5月，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被二建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公司支付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8,364,917.45元。应二建公司要求，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已委托工程造价咨询公司评估鉴定工程造价，截止本报告报出日，本案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本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债务重组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债务重组事项。

2、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事项。

(2) 其他资产置换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其他资产置换事项。

3、年金计划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年金计划事项。

4、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终止经营事项。

5、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生产明胶系列产品，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7、其他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674,396.60	100.00%	7,798,250.11	11.52%	59,876,146.49	106,071,640.29	100.00%	9,633,661.01	9.08%	96,437,979.28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456,308.14	2.15%			1,456,308.14	2,916,391.19	2.75%			2,916,391.19
账龄分析法组合	66,218,088.46	97.85%	7,798,250.11	11.78%	58,419,838.35	103,155,249.10	97.25%	9,633,661.01	9.34%	93,521,588.09
合计	67,674,396.60	100.00%	7,798,250.11	11.52%	59,876,146.49	106,071,640.29	100.00%	9,633,661.01	9.08%	96,437,979.2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798,250.1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7,674,396.60	7,798,250.11	11.52%
合计	67,674,396.60	7,798,250.11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1,160,743.01
1 至 2 年	1,050,876.13
2 至 3 年	662,000.00
3 年以上	4,800,777.46
3 至 4 年	231,555.22
4 至 5 年	431,517.95
5 年以上	4,137,704.29
合计	67,674,396.6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9,633,661.01		1,835,410.90			7,798,250.11
合计	9,633,661.01		1,835,410.90			7,798,250.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33,204,085.43	49.06%	1,660,204.27

合计	33,204,085.43	49.06%	
----	---------------	--------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767,573.53	5,369,986.30
合计	1,767,573.53	5,369,986.30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88,846.37	45,947.61
押金及保证金	497,454.00	177,000.00
工程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往来款		4,143,953.95
其他		6,993.00
合计	2,786,300.37	6,373,894.56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03,908.26			1,003,908.26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4,818.58			14,818.58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018,726.84			1,018,726.8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1 年以内（含 1 年）	333,971.87
1 至 2 年	4,374.50
2 至 3 年	307,954.00
3 年以上	2,140,000.00
3 至 4 年	2,000,000.00
5 年以上	140,000.00
合计	2,786,300.3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003,908.26	14,818.58				1,018,726.84
合计	1,003,908.26	14,818.58				1,018,726.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包头市包供成套电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借款	2,000,000.00	3 至 4 年	71.78%	800,000.00
王根蛇	往来款	307,954.00	2 至 3 年	11.05%	61,590.80
浙江淘宝网络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62,000.00	1 年以内，5 年以上	2.23%	50,600.00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	5 年以上	1.79%	50,000.00
包头经委会	项目押金	40,000.00	5 年以上	1.44%	40,000.00
合计	--	2,459,954.00	--	88.29%	1,002,190.8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154,396.91		38,154,396.91	10,000,000.00		1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079,337.69		20,079,337.69	21,167,108.93		21,167,108.93
合计	58,233,734.60		58,233,734.60	31,167,108.93		31,167,108.9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东宝圆素（北京）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524,536.91			2,629,860.00	28,154,396.91	
合计	10,000,000.00	25,524,536.91			2,629,860.00	38,154,396.9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吴忠市宁宝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202,626.50		2,202,734.52	108.02							
包头市宝	4,901,623			176.52						4,901,800	

成联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6									.48	
通辽市蒙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876,913.09	1,500,000.00		-2,167.51						8,374,745.58	
杭州中科润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7,185,945.38			-383,153.75						6,802,791.63	
小计	21,167,108.93	1,500,000.00	2,202,734.52	-385,036.72						20,079,337.69	
合计	21,167,108.93	1,500,000.00	2,202,734.52	-385,036.72						20,079,337.69	

(3) 其他说明

对子公司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情况：

2019年6月至报告期末，公司以无形资产（非专利技术）和货币出资与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宝大田），其中：公司认缴出资8,100.00万元、占东宝大田认缴出资比例的90.00%；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认缴900.00万元，占东宝大田认缴出资比例的10.00%。

2019年度东宝大田注册资本金3000万元，公司投资认缴比例为10%，2019年6月公司以非专利技术出资2,629,860.00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此项业务通过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股权并追加投资，2020年4月股权收购完成后持股比例为70%，2020年6月追加投资后持股比例由70%增加至90%，认缴出资额为810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以货币出资28,436,806.00元，因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享有被投资单位东宝大田净资产份额确认长期股权投资金额25,524,536.91元。同时将期初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金额2,629,860.00元调整至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3,834,225.79	153,033,134.36	226,151,352.57	185,108,160.73
其他业务	1,250,466.46	83,358.22	1,126,672.20	3,117.95
合计	185,084,692.25	153,116,492.58	227,278,024.77	185,111,278.68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明胶系列及磷酸氢钙	171,637,698.01		171,637,698.01
胶原蛋白系列产品	12,196,527.78		12,196,527.78
其他	1,250,466.46		1,250,466.46
其中：			
东北地区	4,258,970.45		4,258,970.45
华中地区	13,334,566.38		13,334,566.38
华南地区	21,195,564.59		21,195,564.59
华北地区	43,887,410.86		43,887,410.86
华东地区	95,224,030.85		95,224,030.85
其他地区	7,184,149.12		7,184,149.12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合计	185,084,692.25		185,084,692.2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83,032,422.15 元，其中，83,032,422.15 元预计将于 202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5,036.72	-94,125.44
应收票据贴现利息	-562,395.33	-318,122.90
合计	-947,432.05	-412,248.34

6、其他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768.62	主要是闲置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59,509.06	主要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收入以及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奖励资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06.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743.9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0,220.46	
合计	2,934,494.7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9%	0.0129	0.01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9%	0.0073	0.007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郝海青先生、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杜丽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和公告的原稿。

四、其它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均完整备置于公司证券投资部。